

标段编号: 2404-440305-04-05-36996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82宗地（润融大厦）幕墙门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09日

工程编号: 2404-440305-04-05-36996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T102-0482 宗地(润融大厦)
幕墙门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1 月 09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2	企业业绩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列举不超过3项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3项的只统计前3项业绩，第3项之后的不予统计。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备注：1. 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2. 投标人提供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竣工验收报告。3.

		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
3	项目经理情况	<p>1.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2. 专业职称情况； 3.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列举不超过 2 项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 2 项的只统计前 2 项业绩，第 2 项之后的不予统计。 证明材料：</p> <p>(1) 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执业资格证书（香港投标人提供对标一级注册建造师的香港相关证件），毕业证书，职称证书（香港投标人可提供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在本单位任职证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并加盖公章）。（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备注： (1) 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p>

		<p>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如以上证明材料无法证明为拟派项目经理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2）香港投标人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投标人自行编制施工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3）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4）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4	技术负责人情况	<p>1.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2. 专业职称情况； 3.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列举不超过 2</p>

项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 2 项的只统计前 2 项业绩，第 2 项之后的不予统计。证明材料：（1）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包含最早取得的职称证书和最高等级职称证书，香港投标人可提供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在本单位任职证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并加盖公章）。 （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备注：（1）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如以上证明材料无法证明为拟派技术负责人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2）香港投标人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投标人自行编制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文

		件（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3）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4）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5）技术负责人优先提供相关工作经验年限长的、具备的职称等级较高的人员。
5	其他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按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1922256330	成立日期	1993 年 05 月 09 日
注册资本	8100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林宇飞	2. 职务：行政负责人	3. 职称：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黄智	2. 职务：技术负责人	3. 职称：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 邮编：518038	2. 3. 电话：0755-83211157 4. 传真：0755-83261679	5. E-mail：1537546249@qq.com 6. 联系人：王进杰
公司简介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一九九三年五月，独立法人单位，注册资本 8100 万元，是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首批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建设标准化试点企业。企业具有施工资质：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劳务资质不分等级；展览工程企业水平证书；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水平证书；洁净工程壹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设计资质具有：建筑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公司配备足够的先进的设计和施工技术装备，率先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项体系认证，确立了企业现代化管理体制，满足生产所需和质量控制的管理要求。坚持着科学发展，灵活运用三大管理体系理念多年来实现了“质量、环境、安全”一体化管理体系运作。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截图；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1.1、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At the top, there is a logo of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latform name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and a QR cod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建设工程企业'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Enterprises), '从业人员' (Professional Personnel), '建设项目建设' (Construction Project Construction), and '诚信记录' (Credit Record). A search bar allows users to enter keywords like company name or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with a '搜索' (Search) button. Below the header, a secondary navigation bar offers links to '首页' (Home), '监管动态' (Regulatory Dynamics), '数据服务' (Data Services), '信用建设' (Credit Construction), '建筑工人' (Construction Worker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电子证照' (Electronic Licenses and Permits), '问题解答' (Question Answering), '网站动态' (Website Dynamics), and '动态核查' (Dynamic Inspecti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detailed information for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It includes the company's name, address (Shenzhen, China), and a map showing its location. Below this, a table lists professional personnel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eir names, IDs, registration categories, and registered specialties.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企业资质资格' (Enterprise Qualifications), '注册人员' (Registered Personnel), '工程项目' (Engineering Projects), '业绩技术指标' (Performance Technical Indicators), '不良行为' (Malicious Behavior), '良好行为' (Good Behavior), '黑名单记录' (Blacklist Record),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Joint Punishment Record), and '变更记录' (Change Record). The '注册人员' column is currently selected. The table contains 15 rows of data, each representing a registered personnel entry.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are pagination controls (1-9 pages) and links for '相关网站导航' (Related Website Navigation),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Intelligent Integration Platform at Various Provincial Levels), and '网站访问数量' (Website Visit Statistics), along with links for '网站地图' (Site Map),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and '管理系统' (Management System).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陈秀峰	440883199*****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3582		建筑工程
17	游晓立	441323199*****1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2431		建筑工程
18	李春光	441702199*****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8238		建筑工程
19	王旭	513021198*****9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06926		建筑工程
20	祝飞	650102196*****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32015201617699		建筑工程
21	祝飞	650102196*****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32015201617699		市政公用工程
22	张俊勇	132135197*****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232011201204443		建筑工程
23	崔尚伟	370682198*****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6201900926		建筑工程
24	崔尚伟	370682198*****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6201900926		市政公用工程
25	黄祥聪	445122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24202503253		机电工程
26	龙冠军	520103196*****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7200920561		机电工程
27	黄淳亮	431025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18201903001		建筑工程
28	李伟	360122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62015201510584		建筑工程
29	王延信	410804197*****9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16201624819		建筑工程
30	吴思佳	420111198*****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15201518779		建筑工程

共 67 条

<
1
2
3
4
5
>
前往 页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7	9	4	4	4	7	8	8	9
---	---	---	---	---	---	---	---	---	---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郭新华	420124196*****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17201725043	建筑工程
32	郭新华	420124196*****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17201725043	市政公用工程
33	何亮	432322197*****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32009201006284	建筑工程
34	于雄进	422428197*****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701157	机电工程
35	张今哲	440103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912740	机电工程
36	胡国初	362422197*****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9200914378	建筑工程
37	万升章	413025197*****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220688	建筑工程
38	万升章	413025197*****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220688	市政公用工程
39	江舰	321081196*****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3369	建筑工程
40	刘纪东	130503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46	机电工程
41	刘纪东	130503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46	建筑工程
42	刘纪东	130503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46	市政公用工程
43	阳忠	362101197*****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47	建筑工程
44	曾维艳	430411198*****2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7034	建筑工程
45	邱万里	222403197*****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0409	建筑工程

共 67 条

< 1 2 3 4 5 > 前往 3 页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7 9 4 4 4 7 8 8 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息资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郭孝龙	371525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1497	建筑工程			
47	郭孝龙	371525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1497	市政公用工程			
48	姚奇峰	410326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0918	建筑工程			
49	李顺闯	430421198*****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8063	建筑工程			
50	李正文	510225196*****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7254	建筑工程			
51	李正文	510225196*****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7254	水利水电工程			
52	马凯	370830198*****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1172	建筑工程			
53	谢涛	511112199*****5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398	建筑工程			
54	黄富贵	441625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5683	机电工程			
55	孔令显	420222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7610	建筑工程			
56	吕高营	372922198*****0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08509	建筑工程			
57	王明磊	411325198*****5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10273	市政公用工程			
58	胡汶汶	511112199*****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4757	建筑工程			
59	吴燃星	420922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8102	建筑工程			
60	戚芳方	441882198*****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7135	机电工程			

共 67 条
<
1
2
3
4
5
>
前往
4
页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行业资质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7
9
4
4
4
7
8
8
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息资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成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许可	34031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62015201501197	机电工程
62	许可	34031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62015201501197	建筑工程
63	许可	34031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62015201501197	市政公用工程
64	张新春	421125198*****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61202220301726	机电工程
65	闫伟明	132331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622015201604694	建筑工程
66	闫伟明	132331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622015201604694	市政公用工程
67	朱哲	450322198*****1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595-002	--

共 67 条 < 1 2 3 4 5 > 前往 5 页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 7 9 4 4 4 7 8 8 9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1.2、营业执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179026

深圳市顺洲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营业期限、法定代表人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总经理、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备案前总经理： 李伟（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李成（总经理）

章程备案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营业期限：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 李伟
信息：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 李成
信息：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https://app03.szmqs.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pbase/industry/aicmer/wenshu/bgtz...> 2018/1/8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282549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 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 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 因变更名称、住所, 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https://app03.szmqs.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pbase/industry/aicmer/wenshu/bgt...> 2018/2/12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065059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备案后章程修正案：****章程备案****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会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2

https://amr.sz.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baseindustry/aicmer/venshubgtzs_bj.jsp?regno=22004065059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电子)

https://amr.sz.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baseindustry/aicmer/venshubgtzs_bj.jsp?regno=22004065059

2/2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注册号:	44030110436200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李成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05-0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3-2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怀远龙亢分公司(注销)
备注:	

 信息打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会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p style="color: red;">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p> <p>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信息打印

1.3、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1006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成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6767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成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 (仅限办公)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11日

资 质 等 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g.gdcic.net>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棕榈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 (汉隆办公)		
建 立 时 间	1993年05月09日		
注 册 资 本 金	8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256330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A144005957-9/1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成	职 务	总经理
单 位 负 责 人	李成	职 务	总经理
技 术 负 责 人	黄智	职 称 或 执 业 资 格	建筑高级工程师
备 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9年01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棕榈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 (汉隆办公)		
建 立 时 间	1993年05月09日		
注 册 资 本 金	8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256330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A144005957-9/1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成	职 务	总经理
单 位 负 责 人	李成	职 务	总经理
技 术 负 责 人	黄智	职 称 或 执 业 资 格	建筑高级工程师
备 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9年01月13日			
			

1.4、安全生产许可证



1.5、2022年、2023年、2024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2022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会计报表	2—21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会计报表附注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

Shen Zhen Min 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83137003 83133872 传真: 83133874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嘉宾路2001号阳光酒店写字楼B座809

机密

深民会审字[2023]第002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洲建设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顺洲建设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顺洲建设集团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显松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伟华

2023年4月6日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2,373,494.26	82,464,30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86,205.63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2	298,726,424.07	305,781,932.23
其他应收款	3	29,543,627.42	30,889,632.62
预付款项	4	96,900,762.17	114,985,364.95
存货	5	89,130,339.35	86,498,320.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96,674,647.27	631,705,765.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固定资产原价	6	108,145,629.48	108,145,629.48
减：累计折旧	6	77,708,106.57	87,247,133.81
固定资产净值	6	30,437,522.91	20,898,495.6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30,437,522.91	20,898,495.6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30,437,522.91	20,898,495.67
无形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7,5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17,500,000.00	1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37,522.91	36,898,495.67
资产总计		644,612,170.18	668,604,261.18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 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6,220,947.56	18,483,063.37
预收款项			-
其他应付款		1,419,883.04	1,205,617.34
应付职工薪酬		814,180.18	500,238.09
应交税费	8	2,122,205.11	1,754,550.91
未付利润(股利)		12,000,000.00	12,000,000.00
递延收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577,215.89	33,943,469.71
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其他长期负债			
其中：住房周转金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577,215.89	33,943,469.71
负债合计		47,577,215.89	33,943,469.71
少数所有者（股东）权益：			
少数所有者（股东）权益			
本企业所有者（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9	81,000,000.00	81,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82,796,829.24	88,440,704.82
其中：公益金		27,598,943.08	29,480,234.94
未分配利润		433,238,125.05	465,220,086.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企业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597,034,954.29	634,660,791.47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597,034,954.29	634,660,791.47
负债及所有者（股东）权益总计		644,612,170.18	668,604,261.18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22 年度

单 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0	1,944,777,367.36	1,946,940,869.69
减：营业成本		1,471,175,323.30	1,472,811,958.57
税金及附加		4,229,890.77	4,235,569.86
营业费用		336,640,962.29	337,638,485.62
管理费用		78,890,120.89	80,924,824.48
财务费用		1,160,956.72	1,162,248.25
二、营业利润		52,680,113.39	50,167,782.91
加：投资收益（损失为负）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三、利润总额		52,680,113.39	50,167,782.91
减：所得税费		13,170,028.35	12,541,945.73
少数所有者（股东）权益			
四、净利润		39,510,085.04	37,625,837.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51,008.50	3,762,583.72
提取法定公益金		1,975,504.25	1,881,291.8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11,654,552.76	433,238,125.05
五、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45,238,125.05	465,220,086.6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	
六、未分配利润		433,238,125.05	465,220,086.65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969,135,78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5	1,969,135,78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95,669,091.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0,129,86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7,815,132.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90,768,633.76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10	1,964,382,71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753,063.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50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1	-1,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5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162,248.25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7	-3,837,751.7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3,837,75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90,815.39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2 年度

单 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行 次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	37,625,837.1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9	
固定资产折旧	50	9,539,027.24
无形资产摊销	51	1,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	-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53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6	
财务费用	57	1,162,248.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58	-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5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0	2,632,018.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1	-37,572,321.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2	-10,133,746.1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	4,753,063.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43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7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	82,464,309.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	82,373,494.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6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68	90,815.39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单 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0					82,796,829.24	433,238,125.05	597,034,95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0					82,796,829.25	433,238,125.04	597,034,95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43,875.59	31,981,961.59	37,625,837.18
(一)净利润							37,625,837.18	37,625,837.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金额						5,643,875.59	-5,643,875.59	
(三)利润分配						5,643,875.59	-5,643,875.5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000,000.00					88,440,704.82	465,220,086.65	634,660,791.47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0					76,870,316.48	411,654,552.77	569,524,86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0					76,870,316.49	411,654,552.76	569,524,86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6,512.76	21,583,572.28	27,510,085.04
（一）净利润						39,510,085.04	39,510,085.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金额						5,926,512.76	-17,926,512.76	-12,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5,926,512.76	-5,926,512.76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81,000,000.00					82,796,829.24	433,238,125.05	597,034,954.29
四、本期期末余额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称：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1993 年 5 月 9 日正式成立，2018 年 2 月 12 日经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43620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56330，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8100 万元；公司住所：深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仅限办公）；法定代表人：李成。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会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制度》。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年度为会计期间，即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期间。

(二) 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五）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因债务人逾期不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施工成本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归集所发生实际成本，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工程施工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工程设计与施工类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若单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其预计总收入，则提取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七）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

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七)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寿命和残值（原价的 1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5%

机械设备	10 年	9%
运输工具	5 年	18%
电子设备	3 年	30%
其他设备	5 年	18%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固定资产修理费用、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如果这些支出能够延长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这些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否则，这些支出则在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不再通过预提或待摊的方式核算；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

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公司自建的简易建筑设施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十二) 企业所得税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收入	3%、6%、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企业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经深圳市福田区国家税务局（深国税福认正[2015]6672 号）

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 2015 年 8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本企业设计业务收入按 6%计缴增值税；工程施工类按 3%(简易征收)或 9%、10%计缴增值税。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金 额
现 金	17,246,419.50
银行存款	64,017,890.15
合 计	82,464,309.65

(二) 应收账款: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1 年以内	83%	254,297,003.75
1-2 年	11%	33,702,012.55
2-3 年	6%	17,782,915.93
合 计	100%	305,781,932.23

大额列示如下：

名 称	经济内容	账龄	金 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 年以内	9,449,902.49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 年以内	8,026,487.2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 年以内	6,748,891.51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 年以内	6,734,009.51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 年以内	3,888,949.00

(三)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1 年以内	87%	26, 873, 980. 37
1-2 年	8%	2, 471, 170. 60
2-3 年	5%	1, 544, 481. 65
合 计	100%	30, 889, 632. 62

大额列示如下:

名 称	经济内容	账 龄	金 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960, 600. 00
河南大学龙子湖校区建设指挥部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364, 256. 66
山东景芝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200, 000. 00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140, 000. 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100, 000. 00

(四) 预付账款:

账 龄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1 年以内	67%	77, 270, 165. 24
1-2 年	17%	19, 547, 512. 04
2-3 年	16%	18, 167, 687. 67
合 计	100%	114, 985, 364. 95

大额列示如下:

名 称	经济内容	账 龄	金 额
嘉兴市付玉旺装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 年以内	700, 000. 00
浙江嘉兴福臻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款	1 年以内	655, 138. 00
深圳市泰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款	1 年以内	533, 670. 64
深圳市建安顺电气有限公司	设备款	1 年以内	400, 000. 00
甘肃瑞厦建筑智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款	1 年以内	398, 326. 00

(五) 存 货:

项 目	金 额
原材料	59, 078, 352. 85
低值易耗品	17, 273, 714. 58
周转材料	10, 146, 253. 00
合 计	86, 498, 320. 43

以上存货由本企业自行盘点，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抽查。

(六)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7,595,491.27			17,595,491.27
机器设备	55,682,863.55			55,682,863.55
运输设备	17,466,240.14			17,466,240.14
其他设备	17,401,034.52			17,401,034.52
合 计	<u>108,145,629.48</u>			<u>108,145,629.48</u>

(2) 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4,057,070.60	2,726,830.02		16,783,900.62
机器设备	35,126,642.50	3,830,230.04		38,956,872.54
运输设备	13,127,161.66	1,230,318.03		14,357,479.69
其他设备	15,397,231.81	1,751,649.15		17,148,880.96
合 计	<u>77,708,106.57</u>	<u>9,539,027.24</u>		<u>87,247,133.81</u>

(3) 固定资产净值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u>30,437,522.91</u>			<u>20,898,495.67</u>

(七)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26,220,947.56 元, 其中大额列示如下:

主要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 额
浙江欣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2,585,078.40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电气控制设备厂有限公司	应付设备款	1,952,813.60
九江京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应付材料款	1,645,872.00
深圳市勤善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劳务款	830,849.96

(八) 应交税金:

税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年末未交数
增值税	468,691.34	36,991,876.52	37,081,162.24	379,405.62
城建税	32,808.40	2,589,431.36	2,595,681.37	26,558.39
所得税	1,597,270.78	12,541,945.73	12,809,599.89	1,329,616.62
教育费附加	14,060.74	1,109,756.30	1,112,434.87	11,382.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73.83	739,837.53	741,623.25	7,588.11
合 计	<u>2,122,205.09</u>	<u>53,972,847.44</u>	<u>54,340,501.62</u>	<u>1,754,550.91</u>

(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 初 数		本期增减 (+、-)	年 末 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李 成	810,000.00	1.00%	-	810,000.00	1.00%
深圳市铨银丰投资有限公司	80,190,000.00	99.00%	-	80,190,000.00	99.00%
合计	<u>81,000,000.00</u>	100.00%	<u>0.00</u>	<u>81,000,000.00</u>	100.00%

2020 年 1 月 8 日, 经本公司股东会研究决定一致同意: 股东李丽坚将其持有公司 89.41% 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深圳市铨银丰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李伟将其持有公司 9.59% 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深圳市铨银丰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李伟将其持有公司 1% 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李成。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进行股权变更登记, 变更前股东: 李伟出资 857.70 万元, 持股 10.59%, 李丽坚出资 7242.30 万元, 持股 89.41%; 变更后股东: 李成出资 81.00 万元, 持股 1.00%, 深圳市铨银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019.00 万元, 持股 99.00%。

(十) 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工程收入	1,946,940,869.69	1,472,811,958.57	474,128,911.12
合 计	<u>1,946,940,869.69</u>	<u>1,472,811,958.57</u>	<u>474,128,911.12</u>



李德元
4309000500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3090005001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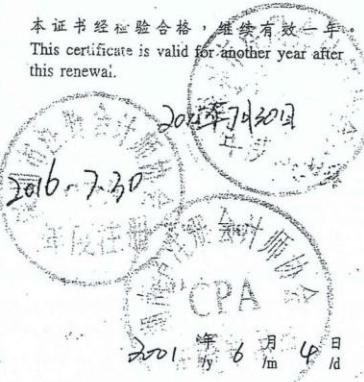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 年 1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Full name 李德元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11/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湖州恒兴有限责任会计师
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8010311052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5



44030036054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9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叶显松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53-02-07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2010653020708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序号：0005911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德元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农科中心雍祥居21D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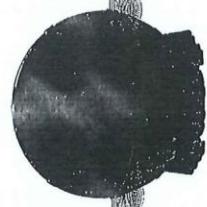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24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9682K

名 称 深圳民生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德元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2月01日
主 营 场 所 深圳市福田区农科中心雍祥居21D (仅
限办公)



登 记 机 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场所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将被推至下级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市场主体每年须于上一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二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深圳民生會計師事務所
SHENZHEN MIN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報告書
REPORT

中國 · 深圳
SHENZHEN CHINA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及附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5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Min 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 83137003 83133872 传真: 83133874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机密

深民会审字[2024]第 0013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

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15日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2,464,309.65	82,976,03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86,205.63	6,017,927.86
应收账款	2	305,781,932.23	333,362,253.54
预付账款	3	114,985,364.95	145,393,128.57
其他应收款	4	30,889,632.62	38,456,048.36
存货	5	86,498,320.43	78,984,645.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u>631,705,765.51</u>	<u>685,190,038.74</u>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20,898,495.67	11,759,468.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	16,000,000.00	14,500,000.00
开发支出			
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u>36,898,495.67</u>	<u>26,259,468.43</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668,604,261.18</u>	<u>711,449,507.17</u>
资产总计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2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18,483,063.37	14,071,156.14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00,238.09	650,926.65
应交税费	10	1,754,550.91	1,593,692.65
其他应付款	11	13,205,617.34	1,105,551.1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943,469.71	43,421,32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3,943,469.71	43,421,326.5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81,000,000.00	81,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3	88,440,704.82	93,445,813.19
未分配利润		465,220,086.65	493,582,367.44
股东权益合计		634,660,791.47	668,028,180.6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68,604,261.18	711,449,507.1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	1,946,940,869.69	1,949,063,035.24
减：营业成本	14	1,472,811,958.57	1,480,796,220.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5,569.86	4,240,186.63
销售费用		337,638,485.62	337,006,511.56
管理费用		80,924,824.48	81,013,032.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62,248.25	1,163,515.1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50,167,782.91	44,843,569.17
加：营业外收入			948.77
减：营业外支出			354,665.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50,167,782.91	44,489,852.21
减：所得税费用		12,541,945.73	11,122,463.05
四、净利润		37,625,837.18	33,367,389.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25,837.18	33,367,389.16
七、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88,440,704.82	465,220,086.55	634,660,79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634,660,791.47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000,000.00	-	88,440,704.82	465,220,086.55	634,660,791.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5,005,108.37	28,362,280.79	33,367,389.16	33,367,389.16
(一)净利润	-	-	33,367,389.16	33,367,389.16	33,367,389.16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33,367,389.16	33,367,389.16	33,367,389.1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5,005,108.37	-5,005,108.37	-5,005,108.37	-5,005,108.37
1.提取盈余公积	-	5,005,108.37	-5,005,108.37	-5,005,108.37	-5,005,108.37
2.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3.提取企业储备基金	-	-	-	-	-
4.对股东分配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93,445,813.19	493,582,367.44	668,028,180.63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	433,238,125.05	597,034,95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000,000.00	-	82,796,829.24	433,238,125.05	597,034,954.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一)净利润	-	-	82,796,829.24	433,238,125.05	597,034,954.29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7,625,837.18	37,625,837.1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5,643,875.58	-5,643,875.58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5,643,875.58	-5,643,875.58	-
2.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3.提取企业储备基金	-	-	-	-	-
4.对股东分配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88,440,704.82	465,220,036.65	634,660,791.47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88,440,704.82	465,220,036.65	634,660,791.47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6,887,619.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77
现金流流入小计	1,966,888,56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7,768,881.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65,23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193,470.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085,744.57
现金流流出小计	1,980,713,32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4,75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出小计	-1,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515.10
现金流流入小计	27,163,515.1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327,030.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出小计	14,327,03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6,48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725.57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367,389.16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9,139,027.24
无形资产摊销	1,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财务费用	1,163,515.10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 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7,513,675.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60,486,222.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6,022,143.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4,759.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976,035.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464,309.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11,725.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3211157
传真: 0755-83261679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称: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1993 年 5 月 9 日正式成立，2018 年 2 月 12 日经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43620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56330，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 8100 万元；公司住所: 深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仅限办公)；法定代表人: 李成。

经营范围: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会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年度为会计期间，即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五）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因

债务人逾期不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施工成本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归集所发生实际成本，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工程施工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工程设计与施工类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若单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其预计总收入，则提取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七)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

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

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七)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残值(原价的 10%) 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5%
机械设备	10 年	9%
运输工具	5 年	18%
电子设备	3 年	30%
其他设备	5 年	18%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固定资产修理费用、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如果这些支出能够延长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这些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否则，这些支出则在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不再通过预提或待摊的方式核算；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公司自建的简易建筑设施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十二) 企业所得税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收入	3%、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企业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经深圳市福田区国家税务局（深国税福认正[2015]6672 号）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 2015 年 8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本企业设计业务收入按 6%计缴增值税；工程施工类按 3%(简易征收)或 9%、10%计缴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3-12-31		
	币种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现 金	RMB		17,246,419.50		17,093,063.26
银行存款	RMB		64,017,890.15		65,882,971.96
合 计			82,464,309.65		82,976,035.22

(1) 账龄分析

2022-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254, 297, 003. 75	83%	254, 297, 003. 75
1-2 年	33, 702, 012. 55	11%	33, 702, 012. 55
2-3 年	17, 782, 915. 93	6%	17, 782, 915. 93
合 计	305, 781, 932. 23	83%	305, 781, 932. 23
2023-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286, 691, 538. 04	86%	286, 691, 538. 04
1-2 年	40, 003, 470. 42	12%	40, 003, 470. 42
2-3 年	6, 667, 245. 08	2%	6, 667, 245. 08
合 计	333, 362, 253. 54	100%	333, 362, 253. 54

(2) 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3, 303, 258. 03	1-2 年	工程款
江口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 648, 856. 54	1 年以内	工程款
东莞宇龙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4, 122, 336. 78	1 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鹏广达新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 105, 345. 46	1 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 996, 030. 58	1 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7, 478, 526. 89	1 年以内	工程款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2022-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77, 270, 165. 24	67%	77, 270, 165. 24
1-2 年	19, 547, 512. 04	17%	19, 547, 512. 04
2-3 年	18, 167, 687. 67	16%	18, 167, 687. 67
合 计	114, 985, 364. 95	100%	114, 985, 364. 95

2023-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94,505,533.57	65%	94,505,533.57
1-2 年	34,894,350.85	24%	34,894,350.85
2-3 年	15,993,244.15	11%	15,993,244.15
合 计	145,393,128.57	100%	145,393,128.57

(2) 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鄂州和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56,602.70	1 年以内	劳务款
湖北时代卓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88,012.2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惠州信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79,633.62	1 年以内	分包工程款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48,053.39	1 年以内	分包工程款
湖北优策建设有限公司	1,392,068.77	1 年以内	分包工程款

(3) 预付帐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2022-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26,873,980.37	87%	26,873,980.37
1-2 年	2,471,170.60	8%	2,471,170.60
2-3 年	1,544,481.65	5%	1,544,481.65
合 计	30,889,632.62	100%	30,889,632.62

2023-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32,687,641.11	85%	32,687,641.11
1-2 年	3,461,044.35	9%	3,461,044.35
2-3 年	2,307,362.90	6%	2,307,362.90
合 计	38,456,048.36	100%	38,456,048.36

(2) 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工程大学服务保障中心	301,085.00	1 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100,000.00	1 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200,000.00	1 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中融迅驰城市建设(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	1 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2022-12-31	2023-12-31
原材料	59,078,352.85	54,294,045.10
低值易耗品	17,273,714.58	15,773,233.65
周转材料	10,146,253.00	8,917,366.44
存货跌价准备		
合 计	86,498,320.43	78,984,645.19

以上存货由本企业自行盘点，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抽查。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17,595,491.27			17,595,491.27
机器设备	55,682,863.55			55,682,863.55
运输设备	17,466,240.14			17,466,240.14
其他设备	17,401,034.52			17,401,034.52
合 计	108,145,629.48			108,145,629.48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6,783,900.62	2,726,830.02		19,510,730.64
机器设备	38,956,872.54	3,830,230.04		42,787,102.58
运输设备	14,357,479.69	1,230,318.03		15,587,797.72
其他设备	17,148,880.96	1,351,649.15		18,500,530.11
合 计	87,247,133.81	9,139,027.24		96,386,161.05
净 值	20,898,495.67			11,759,468.43

*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及摊销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无形资产原值				
防盗报警系统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型巡更系统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电缆隧道实时监视监控 系统	8,800,000.00			8,800,000.00
合 计	29,800,000.00			29,800,000.00
累计折旧:				
防盗报警系统	5,296,000.00	504,000.00		4,792,000.00
新型巡更系统	6,048,000.00	552,000.00		5,496,000.00
电缆隧道实时监视监控 系统	4,656,000.00	444,000.00		4,212,000.00
合 计	16,000,000.00	1,500,000.00		14,500,000.00
净 值	16,000,000.00			14,500,000.00

8.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2-12-31		2023-12-31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银行借款		0.00		26,000,000.00
合 计		0.00		26,000,000.00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金 额	利 率/月	期 限	条 件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	0.4%	1 年	房产抵押
深圳前海分行				
合 计	26,000,000.00			

9.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4,071,156.14 元，额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 末 应付 金 额	欠 款 内 容
珠海市鑫扬商贸有限公司	1,022,003.00	应付材料款
湖北赢正鑫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5.00	应付材料款
丹阳市申阳电梯安装有限公司	116,000.00	应付设备款
河南汇利装饰有限公司	101,456.00	应付材料款

10. 应交税费

税 目	2022-12-31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2023-12-31
增值税	379,405.62	32,295,974.49	32,344,895.97	330,484.14
城建税	26,558.39	2,260,718.21	2,264,142.72	23,133.88
所得税	1,329,616.62	19,958,405.48	20,064,471.66	1,223,550.44
教育费附加	11,382.17	968,879.23	970,346.88	9,914.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88.11	645,919.48	646,897.92	6,609.67
合 计	1,754,550.91	56,129,896.89	56,290,755.15	1,593,692.65

11.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105,551.10 元，大额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付金额	欠款内容
惠州市三丰制冷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往来款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9,325.00	往来款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浦鹏建材经营部	22,684.68	往来款

12. 实收资本（股本）

股东名称	2022-12-31		2023-12-31	
	股权比例	金 额	股权比例	金 额
李 成	1.00%	810,000.00	1.00%	810,000.00
深圳市铨银丰投资有限公司	99.00%	80,190,000.00	99.00%	80,190,000.00
合 计	100%	81,000,000.00	100%	81,000,000.00

13.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12-31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8,960,469.88	62,297,208.79
法定公积金	29,480,234.94	31,148,604.40
合 计	88,440,704.82	93,445,813.19

2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成本分类明细如下：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费用)	营业毛利
工程收入	1,946,940,869.69	1,472,811,958.57	474,128,911.12
合 计	1,946,940,869.69	1,472,811,958.57	474,128,911.12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成本分类明细如下：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费用)	营业毛利
工程收入	1,949,063,035.24	1,480,796,220.24	468,266,815.00
合 计	1,949,063,035.24	1,480,796,220.24	468,266,815.00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应收金额
无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对外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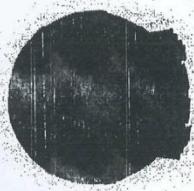
十、期后事项

截止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p>姓 名 全 称 李德元</p> <p>性 别 女</p> <p>出生日期 1968/11/30</p> <p>工作单位 郴州市财政局</p> <p>身份证号 43280219681106203</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准予续用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证书编号 430900050010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2000年1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p>			
<p>2001年1月10日 2001年7月30日</p> <p>CPA</p>			



会计师事务证书



说明

证书序号: 0021197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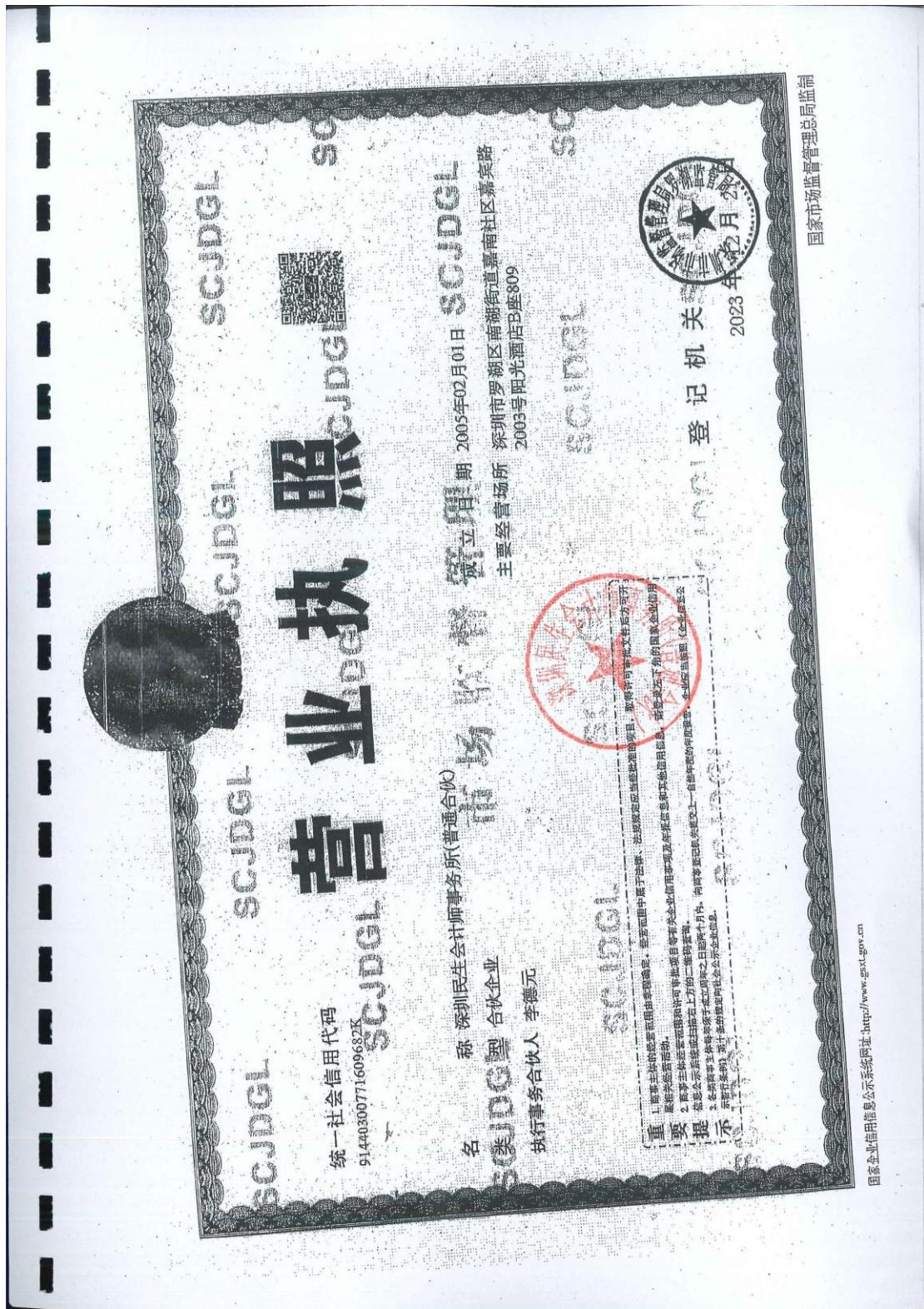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李德元
会计师: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南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主营业场所: 主任会计师: 经营者: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47008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现金流量表及附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25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 Zhen Min 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 83137003 83133872 传真: 83133874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5

深民会审字[2025]第 0002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3月26日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12/31	202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2,976,035.22	83,251,17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033.15
应收票据		6,017,927.86	7,292,935.91
应收账款	2	333,362,253.54	492,514,913.89
预付账款		145,393,128.57	
其他应收款	3	38,456,048.36	47,164,117.51
存货	4	78,984,645.19	87,561,550.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85,190,038.74	717,835,723.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1,759,468.43	8,121,194.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	14,500,000.00	13,000,000.00
开发支出			
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59,468.43	21,121,19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1,449,507.17	738,956,918.16
资产总计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12/31	202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26,000,000.00	1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14,071,156.14	10,369,978.02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50,926.65	533,247.00
应交税费	9	1,593,692.65	1,303,499.68
其他应付款	10	1,105,551.10	866,862.6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421,326.54	32,573,587.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3,421,326.54	32,573,587.3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81,000,000.00	81,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2	93,445,813.19	99,199,085.72
未分配利润		493,582,367.44	526,184,245.13
股东权益合计		668,028,180.63	706,383,330.8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11,449,507.17	738,956,918.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	1,949,063,035.24	1,953,032,313.82
减：营业成本	13	1,480,796,220.24	1,496,940,677.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40,186.63	8,029,652.39
销售费用		337,006,511.56	314,438,202.53
管理费用		81,013,032.54	80,796,946.82
研发费用		1,163,515.10	1,657,545.28
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42,337.80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44,843,569.17	51,211,627.03
加：营业外收入		948.77	19,410.96
减：营业外支出		354,665.73	90,837.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44,489,852.21	51,140,200.29
减：所得税费用		11,122,463.05	12,785,050.07
四、净利润		33,367,389.16	38,355,150.2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367,389.16	38,355,150.22
七、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4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93,445,813.19	493,582,367.44	668,028,18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000,000.00	-	5,753,272.53	32,601,877.69	38,355,150.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3.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
4.对股东分配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u>81,000,000.00</u>	<u>-</u>	<u>99,199,085.72</u>	<u>526,184,245.13</u>	<u>706,383,350.85</u>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88,440,704.82	465,220,086.65	634,660,79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000,000.00	-	88,440,704.82	465,220,086.65	634,660,791.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005,108.37	28,362,280.79	33,367,389.16
(一)净利润	-	-	-	-	-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33,367,389.16	33,367,389.16	33,367,389.1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5,005,108.37	-5,005,108.37	-5,005,108.37
(四)利润分配	-	-	5,005,108.37	-5,005,108.37	-5,005,108.37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3.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
4.对股东分配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93,445,813.19	493,582,367.44	668,028,180.63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	-	-	-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3,032,313.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入小计	1,953,032,313.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940,677.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5,235,14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29,652.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663.32
现金流流出小计	1,946,206,14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6,171.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1,033.1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出小计	51,03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3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入小计	19,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流出小计	2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138.03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355,150.2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638,274.00
无形资产摊销	1,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576,904.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742,608.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347,739.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26,171.19</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251,173.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976,035.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75,138.03</u>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3211157
传真: 0755-83261679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称: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1993年5月9日正式成立,2018年2月12日经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43620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56330,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人民币8100万元;公司住所:深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3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仅限办公);法定代表人:李成。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境治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会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份为会计期间,即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各项财产品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六)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五）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因

债务人逾期不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施工成本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归集所发生实际成本，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工程施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工程设计与施工类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估计单项建造合同总成本，若单项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其预计总收入，则提取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七)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者

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

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七)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残值(原价的 10%) 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5%
机械设备	10 年	9%
运输工具	5 年	18%
电子设备	3 年	30%
其他设备	5 年	18%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固定资产修理费用、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如果这些支出能够延长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这些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否则，这些支出则在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不再通过预提或待摊的方式核算；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公司自建的简易建筑设施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十二) 企业所得税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收入	3%、6%、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企业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经深圳市福田区国家税务局（深国税福认正[2015]6672 号）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 2015 年 8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本企业设计业务收入按 6%计缴增值税；工程施工类按 3%(简易征收)或 9%、10%计缴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2023-12-31		2024-12-31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现 金	RMB		17,093,063.26		16,758,461.18
银行存款	RMB		65,882,971.96		66,492,712.07
合 计			82,976,035.22		83,251,173.25

2.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23-12-31		
	金额	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286,691,538.04	86%	286,691,538.04
1-2年	40,003,470.42	12%	40,003,470.42
2-3年	6,667,245.08	2%	6,667,245.08
合 计	333,362,253.54	100%	333,362,253.54

账 龄	2024-12-31		
	金额	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418,637,676.81	85%	418,637,676.81
1-2年	64,026,938.81	13%	64,026,938.81
2-3年	9,850,298.28	2%	9,850,298.28
合 计	492,514,913.89	100%	492,514,913.89

(2) 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河南中州皇冠贸易有限公司	16,911,9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024,131.14	1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8,605,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南科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865,238.93	1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6,65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23-12-31		
	金额	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32,687,641.11	85%	32,687,641.11
1-2年	3,461,044.35	9%	3,461,044.35
2-3年	2,307,362.90	6%	2,307,362.90
合 计	38,456,048.36	100%	38,456,048.36

2024-12-31			
账 龄	金额	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38,674,576.36	82%	38,674,576.36
1-2 年	5,188,052.93	11%	5,188,052.93
2-3 年	3,301,488.22	7%	3,301,488.22
合 计	47,164,117.51	100%	47,164,117.51

(2) 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中科铭新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重庆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97,374.00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56,302.73	1 年以内	工程履约保证金
包头服务管理职业学校	567,199.77	1 年以内	工程质保金
南京市建筑业施工企业民工工资保障金管理办公室	400,000.00	1-2 年	入库保证金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2023-12-31	2024-12-31
原材料	54,294,045.10	59,909,612.52
低值易耗品	15,773,233.65	16,785,549.14
周转材料	8,917,366.44	10,866,388.36
存货跌价准备		
合 计	78,984,645.19	87,561,550.02

以上存货由本企业自行盘点，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抽查。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17,595,491.27			17,595,491.27
机器设备	55,682,863.55			55,682,863.55
运输设备	17,466,240.14			17,466,240.14
其他设备	17,401,034.52			17,401,034.52
合 计	108,145,629.48			108,145,629.48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9,510,730.64		19,510,730.64
机器设备	42,787,102.58	1,830,230.04	44,617,332.62
运输设备	15,587,797.72	456,394.81	16,044,192.53
其他设备	18,500,530.11	1,351,649.15	19,852,179.26
合 计	96,386,161.05	3,638,274.00	100,024,435.05
净 值	11,759,468.43		8,121,194.43

*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无形资产及摊销

类 别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无形资产原值				
防盗报警系统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型巡更系统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电缆隧道实时监视监控 系统	8,800,000.00			8,800,000.00
合 计	29,800,000.0			29,800,000.0
累计折旧:				
防盗报警系统	4,792,000.00	504,000.00		4,288,000.00
新型巡更系统	5,496,000.00	552,000.00		4,944,000.00
电缆隧道实时监视监控 系统	4,212,000.00	444,000.00		3,768,000.00
合 计	14,500,000.00	1,500,000.00		13,000,000.00
净 值	14,500,000.00			13,000,000.00

7.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3-12-31		2024-12-31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银行借款	26,000,000.00			19,500,000.00
合 计	26,000,000.00			19,500,0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金额	利率/年	期限	条件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9,500,000.00	4.2%	1 年	抵押
合计	19,500,000.00			

8.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0,369,978.02 元，大额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付金额	欠款内容
深圳市永上实业有限公司	3,644,293.45	应付材料款
深圳市显百年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243,984.00	应付设备款
亿嘉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93,500.00	应付材料款
泉州市顺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59,073.00	应付材料款
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00,500.00	应付材料款

9.交税费

税 目	2023-12-31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2024-12-31
增值税	330,484.14	32,701,573.06	32,797,885.56	234,171.64
城建税	23,133.88	2,289,110.11	2,295,851.98	16,392.01
所得税	1,223,550.44	19,772,499.15	19,954,822.14	1,041,227.44
教育费附加	9,914.52	981,047.19	983,936.56	7,025.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09.67	654,031.46	655,957.70	4,683.43
合 计	1,593,692.65	56,398,260.98	56,688,453.95	1,303,499.68

10.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866,862.61 元，大额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付金额	欠款内容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2,061.25	往来款
山东储誉律师事务所	20,000.00	往来款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000.00	往来款

11.实收资本（股本）

股东名称	2023-12-31		2024-12-31	
	股权比例	金 额	股权比例	金 额
李 成	1.00%	810,000.00	1.00%	810,000.00
深圳市铨银丰投资有限公司	99.00%	80,190,000.00	99.00%	80,190,000.00
合 计	100%	81,000,000.00	100%	81,000,000.00

12.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12/31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2,297,208.79	66,132,723.81
法定公积金	31,148,604.40	33,066,361.91
合 计	93,445,813.19	99,199,085.72

1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成本分类明细如下：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费用)	营业毛利
工程收入	1,949,063,035.24	1,480,796,220.24	468,266,815.00
合 计	1,949,063,035.24	1,480,796,220.24	468,266,815.00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成本分类明细如下：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费用)	营业毛利
工程收入	1,953,032,313.82	1,496,940,677.57	456,091,636.25
合 计	1,953,032,313.82	1,496,940,677.57	456,091,636.25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应收金额
无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对外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无		

十、期后事项

截止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2119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普通合伙)

称: 深圳民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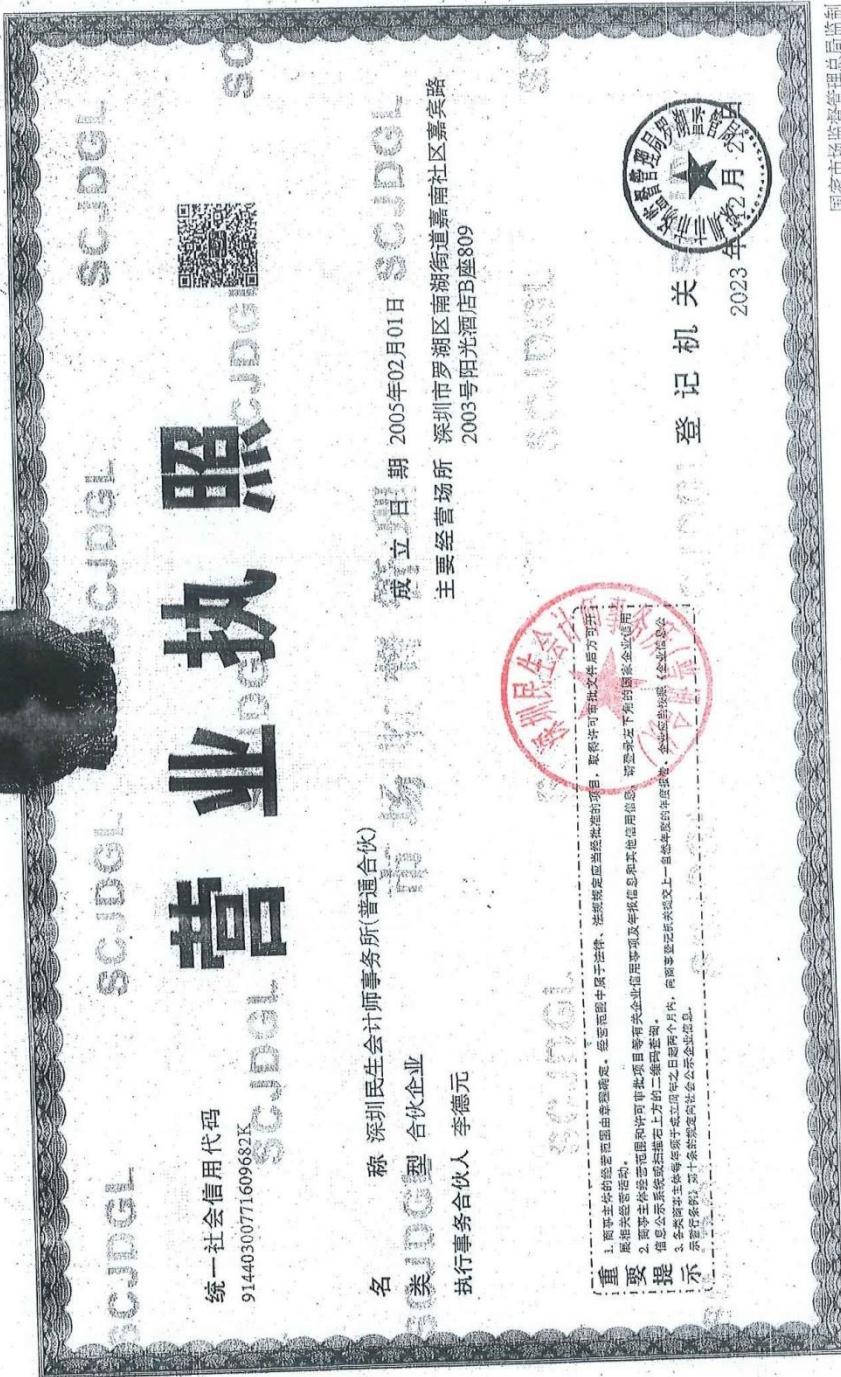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李德元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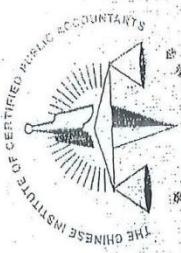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南社区嘉
宾路2003号阳光酒店B座8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8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李德元 430900050010



李德元
4309000500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3090005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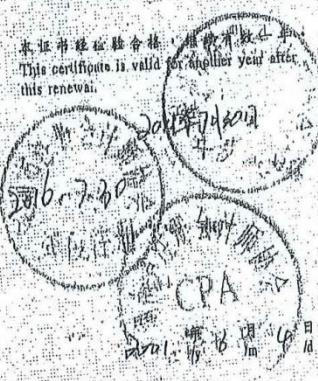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0 年 1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李德元
Full name
S/No.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有效期至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2、润融大厦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奇安信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0332.803362 万元	2024年03月18日
建设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		
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1) 幕墙工程：包括幕墙施工图纸的深化设计，预埋件的制作和预埋安装，并按图进行型材、玻璃、铝板、钢衬、五金配件、锁等材料的采购、加工和制作，现场幕墙型材框体、玻璃、铝板、垫块、密封胶条等的安装，以及内、外部打密封胶，并按合同要求做好成品保护工作。负责泛光照明工程管线敷设的型材、铝板等幕墙工程的开孔和封堵。按国家及地方要求进行幕墙工程的专项检测（气密性、水密性、抗风压、平面变位性能等），并取得实验合格证书。承包人负责幕墙防雷接地线的连接，总承包人统筹接地的预留与接地线的部位。2) 企业 logo：包括企业 logo 的施工图设计，车间加工、制作和运输，施工现场的起吊、安装，控制箱采购、安装，配电箱出线至灯具和控制箱的管线预埋敷设等。完成安装后进行系统调试，达到甲方要求的视觉效果；3) 擦窗机工程：包括擦窗机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设备采购、运输，施工现场的设备吊装，提供擦窗机专用插座，指导总包单位对配电箱至插座的管线施工等。安装完毕后进行设备调试和特种设备检测取证等，培训指导甲方或物业人员对擦窗机的操作使用；4) 其它：办理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含擦窗机）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质保期内的维修工作，外立面幕墙的清洁开荒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业绩合同、页码 116-131

注：

-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奇安信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28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 中建四局 02 02 2022 002 03 012

奇安信大厦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 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18日】

签约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地：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乙方：【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成】

联系电话：【0755-83211157】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56330】

资质证书号码：【D244011006】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

鉴于乙方已对【奇安信大厦】项目的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与工程建设单位就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现场情况、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幕墙工程】（以下称“本分包工程”）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奇安信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琶洲西区 AH040127 地块】

1.3 分包施工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幕墙工程：包括幕墙施工图纸的深化设计，预埋件的制作和预埋安装，并按图进行型材、玻璃、铝板、钢衬、五金配件、锁等材料的采购、加工和制作，现场幕墙型材框体、玻璃、铝板、垫块、密封胶条等的安装，以及内、外部打密封胶，并按合同要求做好成品保护工作。负责泛光照明工程管线敷设的型材、铝板等幕墙工程的开孔和封堵。按国家及地方要求进行幕墙工程的专项检测《气密性、水密性、抗

风压、平面变现性能等），并取得实验合格证书。承包人负责幕墙防雷接地线的连接，总承包人统筹接地的预留与接地线的部位。2) 企业 logo：包括企业 logo 的施工图设计，车间加工、制作和运输，施工现场的起吊、安装，控制箱采购、安装，配电箱出线至灯具和控制箱的管线预埋敷设等。完成安装后进行系统调试，达到甲方要求的视觉效果；3) 擦窗机工程：包括擦窗机工程的施工图深化设计，设备采购、运输，施工现场的设备吊装，提供擦窗机专用插座，指导总包单位对配电箱至插座的管线施工等。安装完毕后进行设备调试和特种设备检测取证等，培训指导甲方或物业人员对擦窗机的操作使用；4) 其它：办理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含擦窗机）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质保期内的维修工作，外立面幕墙的清洁开荒等。】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机械设备及机械设备用工、包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包临时设施、包管理、包施工过程中所有风险排除、包保险、包深化设计、包验收、包保修、包办理政府相关施工手续、包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包向甲方提供完整齐全的验收资料以及其它与本工程有关的工作】

1.5 工程建设单位：【广州奇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工期要求

2.1 本工程总工期为【423】个日历日（含周六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恶劣天气日），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下雨、台风、高温、低温、大风、停水、停电】等各类因素影响；本工程计划开工时间为【2024】年【2】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计划完工时间为【2025】年【03】月【30】日（实际完工日期以工程通过甲方验收为准），本项目竣工验收时间【2025】年【09】月【29】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2 里程碑节点工期如下：【以甲方另行通知为准】

2.3 上述工期已包括【开工准备、资料编制、现场施工、检验检测、工程验收通过】等工作所需的时间，乙方保证在工期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提供符合甲方验收要求的竣工资料，并通过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甲方等相关方的质量验收。

2.4 乙方必须完全服从工程建设单位及甲方工期进度计划安排，随施工需要增加劳动力，确保甲方总工期进度计划及分段工期计划。甲方认为乙方施工能力不能满足甲方工期要求的，甲方可单方面减少乙方施工范围或工作内容，另行雇佣第三方实施，因此发生的费用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无须征得乙方同意，扣除金额为甲方与第三方结算金额另加【20%】的管理费。除甲方确认的工期顺延外，工期不得顺延，否则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质量标准及工艺要求

3.1 乙方保证其所完成的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并不低于【《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的规定及其他现行施工与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

准（如有新的标准则执行最新标准），同时必须符合工程设计和甲方的要求。乙方工程质量未能达到上述要求的，甲方在工期不予顺延的情况下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停工整改、拆除返工等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责令乙方无条件退场，并要求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一切损失。

3.2 乙方确保本工程的质量达到【广东省建设工程结构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若由于乙方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无法获得上述奖项的，乙方除了承担质量不满足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3.3 工艺要求：【/】。

3.4 若乙方承包的工程在交付后使用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除了进行无偿修补、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涉及损失金额【10%】的违约金。

四、合同价款

4.1 本分包工程采用以下第【（2）】种计价方式。

（1）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具体的包干综合单价详见【合同第八部分—工程量清单】）；

（2）其他：【按招标图纸不含税固定总价包干】。

说明：材料品牌【详见附件】，材料的性能及质量指标应符合【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相关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规范】的具体要求。

4.2 价格风险范围

4.2.1 上述价格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安装费，调试费，机械设备费（甲供机械除外）及机械设备用工，制作费，拆除费，运输费，开孔费，深化设计费，现场施工水电费，管理费，赶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劳保费（含安全生产防护、安全劳保用品、高温津贴），劳动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及其它措施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临时设施费，材料转运费，相关检验检测费，场地清理费，保修费，风险费，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备案等一切批准、许可手续费，利润，各类行政规费、税金等相关一切费用，样板及检测用材料的材料费、人工制作费及安装、乙方应承担的防疫费用、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总承包联合体管理费（0.8%）】等费用。

4.2.2 上述【不含税固定总价】已经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各种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风险因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期间的人工、材料、机械的价格波动，政府规范、标准或要求等对本工程的技术图纸、质量要求有所修改所产生的费用，施工图纸可能未注明的细部做法、深化设计图纸局部修正和调整、深化设计不足导致的工程价款变化、实际工程量与合同工程量的差异、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政策调整及政府管制等因素导致政策性规定费用的变化，施工范围的增减，春节期间的停工费用等】，乙方不得以低于成本、出现亏损等任何原因要求调高价款，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一律不予调整。

4.2.3 乙方确认，在合同签订前已经对项目的现场情况及施工条件等进行了深入的了解，甲方提供的【勘测文件】等资料仅做参考，若上述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要求索赔费用或调整价格。

4.2.4 乙方必须做到工完场清，如不执行，甲方可安排杂工清理，清理费用将以双倍价钱在应付乙方的款项扣回。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合同和清单有约定的按约定计量，合同和清单无约定的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计量规则计算。】

4.4 不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人民币【94796361.12】元（大写：【玖仟肆佰柒拾玖万陆仟叁佰陆拾壹元壹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9】%，暂定税金【8531672.50】元（大写：【捌佰伍拾叁万壹仟陆百柒拾贰元伍角】），暂定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103328033.62】元（大写：【壹亿零叁佰叁拾贰万捌仟零叁拾叁元陆角贰分】），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税为【3099841.01】元（大写：【叁佰零玖万玖仟捌佰肆拾壹元零壹分】）。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或税收优惠政策，合同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

4.5 材料调差

4.5.1 可调差材料：幕墙工程的钢型材、铝型材、钢化玻璃；

4.5.2 调差方式：调差的基本单元为单位分部工程，以上单位分部工程开工、完工时间需要在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申报监理及发包人审核作为调差依据；

4.5.3 调差范围：若施工期间当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信息价（或南海灵通网发布的铝锭价）与当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或南海灵通网）发布的 2023 年 9 月份信息价（或铝锭价）有发生变化时，若浮动在±5%以内（含±5%）不予调价；若浮动在±5%以外给予调差，（调增为+，调减为-）。钢型材以当地信息价中“100*100 型钢”价格计；钢化玻璃以当地信息价中“12mm 厚钢化玻璃”价格计；电缆以当地信息价中“0.6/1kV VV 3x300mm²”价格计；

4.5.4 材料调差方法：若材料需调差，当材料价格上涨时，材料调增额=清单不含税主材价*（（施工期间加权平均材料信息价（或南海灵通网铝锭价）/当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 2023 年 9 月份材料信息价（或南海灵通网铝锭价））-1.05）*结算工程量；当材料价格下降时，材料调减额=清单不含税主材价*（0.95-（施工期间加权平均材料信息价（或南海灵通网铝锭价）/当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 2023 年 9 月份材料信息价（或南海灵通网铝锭价）））*结算工程量。清单不含税主材价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工程量清单》附表 1【主要设备人工材料单价】；施工期间指的是楼栋专业工程开工至完工工期，调差工程量为合同中楼栋对应工程量。

4.5.5 除上述可调差主材外，其余材料及人工均不参与调差；

4.5.6 合同外签证、措施项目结算时不参与调差。

4.6 新增单价

4.6.1 工程量计价清单表中有相同工程内容的项目，按相同项目综合单价执行，根据工程量增减进行总价调整；

4.6.2 工程量计价清单表中有类似工程内容的项目，如某项清单发包人要求主要材料更换，则原综合单价不变，只调整主材价差，材料价差=（甲方和乙方确定不含税材料价格-本合同清单表内注明的主材价格）；

4.6.3 工程量计价清单表未包含的，则按照广东省定额及其它计价文件和施工期间广州市的信息价文件计取，建筑装饰工程套用《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安装工程套用《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园林景观工程套用《广东省园林景观工程综合定额（2018）》、市政工程套用《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人工日工资单价、主要材料价格执行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施工期间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综合价计取，信息价文件没有的材料价格，按甲方和乙方经过市场询价后确签的价格执行。按定额组价的新增单价最终需要按下浮率下浮，建筑装饰工程清单价格的下浮率为 12%，安装工程清单价格的下浮率为 15%，询价确签的材料价格不参与下浮。

4.6.4 因设计变更、签证或者发包人需要等原因引起工程项目减少的，亦参照上述计价原则调减造价，设计变更以发包人发出的设计变更通知书为准。

4.7 甲方在审核付款额时如超过双方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合同价时将暂停付款，待完善合同或补充协议手续后，再按合同或补充协议约定支付。对此，乙方无任何异议。

4.8 乙方总承包联合体管理费按分包工程含税产值的 0.8 %由乙方向联合体缴纳。

4.9 乙方协调配合管理费等按分包工程含税产值的 3 %由乙方向甲方缴纳，水电费按按分包工程含税产值的 0.5 %由乙方向甲方缴纳。

五、工程款的结算

5.1 进度结算方式（三选一）

月度结算：【乙方应于每月 21 日前向甲方报送本期（从上次结算截止日至本月 20 日）

已完工进度结算报告（书面版一份及电子版）】

节点结算：【 / 】

其他结算方式：【 / 】

其中首次办理结算时需提供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证明，工程进度结算报告应当包含分包

工程进度申请表、项目其他各部审核意见汇总表、工程量计算式等相关资料。未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甲方有权不予进行进度结算。

5.2 完工结算：

5.2.1 每个专业分包工程完工，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甲方等相关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资料交清后的【60】日内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报送工程完工结算资料，并根据甲方安排派人核对，否则，以甲方单方确认的结算金额作为工程最终结算金额。

5.2.2 乙方须向甲方报送的完工结算资料包括：

- (1) 工程结算编制说明；
- (2) 工程结算汇总表；
- (3) 工程结算明细表；
- (4) 工程量计算表；
- (5) 项目签证汇总表及清单；
- (6) 奖励、扣罚款单汇总签认表及清单；
- (7) 分部、分项工程报验表、施工完成清单；
- (8) 合同、补充协议、会议纪要、洽商记录等计价依据；
- (9) 甲供料领料明细、水电费统计、临设使用统计；
- (10) 分包结算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 (11) 其他资料。

5.3 乙方结算经办人：【孔令显】（身份证号：【420222198909105431】，联系电话：【15099912992】），若非该结算经办人与甲方进行结算工作的，甲方有权不予办理结算。

六、工程款支付

6.1 预付款：【无】。

6.2 进度款：本合同按下列第【（1）】种方式支付进度款。

（1）按月支付，甲方审核完乙方提交的付款当期进度款结算报告，收到乙方的发票且完成付款审批后【30】个工作日内，按照付款当期审核确认进度款产值的【80】%支付工程进度款。

（2）按节点支付，支付节点为：【 / 】

（3）其他：【 / 】

6.3 竣工款：【工程完工并通过专项竣工验收后，累计支付至该专业工程合同金额（含措施费、已审定设计变更、技术洽商及现场签证）的85%。】

6.4 结算款：甲乙双方办理完毕分包工程结算且工程资料交清，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含质保金部分）且完成付款审批后【30】日内，支付至双方确认工程价款的【97】%。

6.5 质量保证金：甲方预留结算总造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满，甲方收到建设单位返还的质量保证金和乙方付款申请后，扣除保修费用后不计利息返还。

6.6 乙方首次申请进度款前，应保证已提供履约担保，若未按约提供，甲方有权在第一笔进度款里扣除相应款项及违约金，如第一笔进度款不足以扣除，则可在后续进度款里扣除，直至扣除完毕为止。

每次支付进度款之前，甲方对乙方在质量控制、工期控制、安全文明施工、材料损耗控制等方面进行考评打分，如出现质量问题、工期延误、违反安全条款、不符合文明施工、材料浪费超用等现象，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相应处罚，并从拟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先行扣除全部罚款及其他有关款项。

6.6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所有款项（若采用劳务工资分账管理的，劳务人员工资支付账户由双方另行确定）均需通过该账户支付。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其他人代收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

开户行：【工商银行广州石牌支行】

开户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3602098619200605933】

6.7 票据。

6.7.1 本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为【9】%，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为（请勾选：【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7.2 乙方在向甲方请款时，应当按照甲方当月确认审核产值金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若乙方需要作废已经甲方查验后的发票，必须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同意，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及损失。

6.7.3 若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则需提供由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则需同时提供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若乙方无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经甲方许可后，可以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但本合同单价按增值税税率【9】%下浮。

6.7.4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 7 日内将发票送达至【佛山市南海区金沙洲万达城际中心 34 楼】（地址），并由甲方指定人员【刘茹欣】签收，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逾期甲方有权不予接收或要求乙方重新开具。

6.7.5 工程结算完成后 10 天内，乙方应将暂扣的质保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先行开具给甲方。

6.7.6 甲方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214401707F】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税务登记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税务登记联系电话: 【020-38119785】

税务开户银行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税务开户银行账号: 【020900152110202】

6.7.7 乙方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256330】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

税务登记联系电话: 【0755-83211157】

税务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石厦支行】

税务开户银行账号: 【44250100008800001386】

6.8 付款方式。甲方可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向乙方付款。甲方向乙方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或其他款项，均由乙方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以现金向甲方工作人员缴纳的，均为无效，对甲方没有约束力。

6.9 若甲方实付款超过应付款的，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的三日内返还超付部分，否则乙方每日应按超付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在乙方其他任何应收款项中扣回。

七、安全文明施工

本工程杜绝重伤和死亡事件发生，安全文明施工应严格按【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文明施工管理的规定，实施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保证文明、卫生设施齐备；全面实施中建总公司 CI 形象识别工程，达到【合格】标准，本工程应满足的绿色施工标准为【合格】。

八、材料管理

8.1 甲方供应材料（即“甲供材料”）：

8.1.1 甲供材料范围: 【无】。

8.1.2 甲供材料损耗率: 【无】。

8.1.3 当乙方领用材料超出合同约定的最高供货量[最高供货量=(施工图核对量+变更量) X (1+损耗率)]时，超出部分的材料价款由甲方根据实际供货价格的【110%】在乙方合同进

度款中直接扣除。相关的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所供材料损耗率亦按相同规则计算。

8.1.4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浪费甲方提供的材料；若发生浪费材料情况，甲方对乙方处以浪费材料双倍价格的罚款，罚款从其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8.1.5 乙方应通过授权确定1-2名收料员，其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个人签字应在甲方处留底备案，若需要变更收料员的，乙方须提前3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变更后的授权文件等资料。

8.2 乙方供应的材料：

8.2.1 本工程施工所需的材料（甲供材料除外）均由乙方负责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铝型材、玻璃、五金、密封胶等】，材料质量需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及工程设计、施工的要求标准。材料进场前由乙方负责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送检，并承担相应的费用；材料进场时应向甲方提供所用材料的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及材料准用证，有环保要求的要提供环保合格证。

8.2.2 乙方供应材料品牌为：【详见合同第九部分附件】。

8.2.3 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应提供【两】套样板材料交由甲方，材料样板经甲方及业主确认后封存，若乙方施工达不到样板标准，需无条件整改，并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

8.3 现场剩余的材料及废料由乙方负责及时清理运回现场材料仓库，并及时办理相应手续，不得乱放。废料出场前应经甲方项目部审批，否则乙方应按照【5000元-50000元/次】承担违约金。若乙方不能做到工完场清，则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完成，并从乙方工程款中双倍扣除此部分费用，并且该部分费用以甲方现场签单为准。

8.4 安全帽、反光衣等相关安全用具由乙方采购，须经甲方同意，且安全用具应当符合国家质量要求，否则乙方应按照【5000】元/次承担违约金。

8.5 其他：【/】

九、机械设备及其他设施管理

9.1 甲方向乙方提供现场现有的塔吊、施工电梯便于乙方进行场内运输，若现场的塔吊及施工电梯不能满足乙方运输需要的，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场内运输问题，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格中，不另行计算。

9.2 甲方向乙方提供现场办公室和现场工人宿舍，由甲方统一安排，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安排。乙方按照现场办公室【0】元/m²、现场工人宿舍【0】元/m²的标准另行向甲方按月缴纳租赁费；乙方人员应当在甲方项目核定的生活区水电度数内使用水电，超过核定度数的，乙方按照项目标准另行向甲方按月缴纳水电费。

9.3 甲方在土建工程工期内向乙方提供现场现有的外脚手架供乙方使用，若超出土建工期乙方仍需使用的，需另向甲方缴纳费用。若需对现有脚手架进行拆改，由甲方委托第三方

进行，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费用标准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9.4 乙方按照每间宿舍 2000 元/间/月向甲方缴纳住宿费，并从乙方进度款中按月扣除；空调由分包自行配备。

9.5 水电费：现场严禁设材料加工场，只允许进场即安装；水电费不含调试阶段费用。

十、双方权利和义务

10.1 甲方权利义务

10.1.1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零】份，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复晒，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

10.1.2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为乙方提供施工现场的水、电。甲方提供总配电箱及【每三层提供一个】二级配电箱，之后的用电线路和设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负责的三级配电箱应符合相关规定，如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代购，费用从乙方工程进度款中扣除；【甲方负责在每层提供一个用水接驳点】，接驳点后的用水设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使用水电及设备应当遵守国家要求和甲方规定，并且不得浪费，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视情况要求乙方按【200 元/次～500 元/次】支付违约金。

10.1.3 甲方在现场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为乙方提供材料堆放场所。

10.1.4 甲方有权调整设计方案及施工范围，乙方对此表示认可并不得以此索赔或调整单价。

10.1.5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办理结算并支付工程款。

10.1.6 其他【/】。

10.2 乙方权利义务

10.2.1 乙方应当在甲方发出进场通知书后【5】日内向甲方提交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总进度计划”，“施工组织设计”经甲方审核批准后，除非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需要调整的，乙方必须完全遵照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计划”及“总进度计划”进行施工。甲方对“施工组织计划”及“总进度计划”的审批，并不能免除乙方的责任，因乙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计划考虑不周所引起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0.2.2 乙方应做好施工原始记录，及时收集整理各类施工资料，保持与工程同步；汇集整理施工技术资料须得到监理、甲方及建设单位等的签认，并按照甲方要求，在工程完工后【10】日内向甲方提供【五】份完整的包括竣工图在内的工程资料。

10.2.3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做好与其他有关分包的协调工作，负责紧密配合好其它分包商的施工，并承担由于乙方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2.4 乙方负责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及费用，如乙方未及时处理，甲方有权另请第三方施工单位进行施工，相关费用双倍从乙方进度款扣除。

10.2.5 乙方负责【专业工程的孔洞预留、堵洞】的处理，其费用已含在总价中，不再另计。

10.2.6 乙方保证用于本工程成品材料的品牌必须满足通过国家相关质量检验标准及规范要求，保证提供的产品材质等级不低于样板房所采用产品的标准。

10.2.7 乙方相关工作完成后，必须与甲方办理书面移交；否则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除了进行无偿修补外，还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次的违约金。

10.2.8 需要乙方提供制作样板的，乙方需无条件配合，费用已含在价格中，不再另计。

10.2.9 在建设单位组织初步验收前预检时，乙方应提供齐全的竣工资料给发甲方进行审核，审核不能通过，乙方应按要求整改；在初步验收时还不能达到要求的，乙方按【100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0.2.10 乙方需就本工程至少配置【3】名驻场管理人员（包括技术【1】名，安全【1】名，施工【1】名等，若乙方没有达到要求的，按【5000】元/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2.11 其他【 / 】。

十一、双方现场代表

11.1 甲方派驻工程施工现场的代表为【肖钟仲】（手机号码：【18898430920】），其权限为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负责对乙方施工进度及质量进行把关，协助乙方解决施工现场的问题；甲方代表从事以下行为均为无效，甲方不予以认可，不利后果由乙方及有关个人承担：

(1)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或签署（订）其他合同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租赁合同；

(2) 签署（订）任何借贷、担保性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条、保函、保证书、承诺书；

(3) 签署代他人清偿债务的文件，签署放弃债权的文件；

(4) 签署（订）任何对总承包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的文件。

(5) 收取现金。

11.2 乙方派驻工程施工现场的代表为【孔令显】（身份证号码：【420222198909105431】，手机号码：【15099912992】），其权限为：全面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对本工程进行施工组织和管理，并有权代表乙方签署任何文件。甲方对乙方现场代表及乙方现场其他管理人员作出的任何形式的通知（包括不限于电话通知）均视作已通知至乙方，乙方对此无异议。

十二、违约责任

12.1 乙方未按甲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所规定的阶段性工期保质保量完成的，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若乙方未按甲方分包工程总工期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00】元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从应付工程款抵扣，不足部分由乙方偿付。乙方延误阶段性工期超过【3】天或总工期延误超过【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2 乙方的工程材料和施工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应按甲方要求进行自费整改，乙方除承担工期违约责任外，还应按照工程总价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在乙方整改至合同约定标准前，甲方有权不支付乙方任何工程款。若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乙方不予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约定标准，甲方可让其他单位进行整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若在甲方的安全检查当中，乙方施工的工程存在安全隐患的，乙方应当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整改，否则，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按照【500-50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甲方双倍在乙方工程款中扣回。

13.4 乙方任何不符合合同约定、法律及相关规范规定的行为都属乙方违约，除合同有特别约定外，乙方应就其违约行为按照【500-5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除按以上约定承担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12.5 乙方的违约责任在合同其他条款进行约定的，对乙方具有同等约束力。

12.6 乙方同意甲方在与其合作的任何项目的任何款项中扣除违约金及其他费用。

十三、送达

13.1 双方一致确认，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由双方书面确认的授权人签署，也可以书面形式通过中国邮政 EMS（通过其他快递公司邮寄或其他邮寄方式无效）寄送至当事人的以下地址，视为送达：

甲方收件人：【中建四局华南公司佛山分公司】

邮寄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建设大道金沙洲万达广场城际中心34楼】

乙方收件人：【游晓立】

联系方式：【0755-83211157】

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三号吉虹研发大楼B栋五楼A座】

邮箱：【185558100@qq.com】

13.2 若邮件邮寄至上述地址被拒收或无人签收，视为已经送达；一方变更地址的，应提前15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引起的不利后果由该责任方承担。

13.3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令等文件，可通过电子邮件、短信、微信、信函、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甲方给乙方电子邮箱、短信、微信发出的通知、指令等文件，到达乙方系统的时间为送达时间。接收人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的往来文件，拒不签收的，视为已送达，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期限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13.4 若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提交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处理，除非当事人另行向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确认其他送达地址，上述地址或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载明的地址为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送达地址。

十四、履约担保

14.1 为保证本合同的顺利履行，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乙方选择(现金履约保证金 见索即付银行履约保函)的方式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选择银行履约保函的，需由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

14.2 履约担保金额为【3099841.01】元(大写:【叁佰零玖万玖仟捌佰肆拾壹元零壹分】)，履约保证期限至【整体工程完工验收之日】。

14.3 若乙方逾期提供履约担保的，乙方应按照履约担保金额的【1%】向甲方缴纳违约金。同时，若合同已经签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五、其他约定

15.1 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后，甲方提供总包合同（涉及合同价格条款除外）供乙方在必要时查阅。乙方一旦签署本分包合同，即被认为已经全面了解总包合同中相关条款，并同意接受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相关条款的制约（分包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15.2 乙方应遵守、履行和依照总包合同中规定的与甲方相关的涉及本分包工程的全部条款（价款部分按本分包合同约定执行），这些条款作为分包合同的组成部分；由于乙方违反该类条款的约定导致甲方需承担相应责任的，甲方由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关于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责任）。

15.3 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向甲方提出超出本合同约定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请求；如因建设单位未能按总包合同规定及时拨付工程款，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向法院和仲裁委追究甲方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应由甲乙双方协同以甲方名义提起诉讼，共同追讨建设单位的工程欠款，其诉讼和聘请律师所支出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15.4 本工程杜绝纠纷案件的发生，凡有涉及甲方纠纷案件的，乙方除了自行处理外，还需按照不低于案件标的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5.5 如乙方人员出现意外伤害、工伤等事故，由乙方全额承担相应的费用（包括不限于赔偿金、补偿金、工伤保险费用、医疗费、误工费等）。

15.6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15.7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存在的风险。

15.8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15.9 甲方工程项目内部任何形式的印章均无权加盖经济合同，以项目部印章加盖的经济合同、协议以及项目部人员签名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乙方应谨慎审查相关文件的签署主体资格和权限。**乙方确认已完全明白和理解本条款的内容。**

15.10 甲方不允许项目部人员擅自变更本合同以及以甲方或甲方项目部名义对外借款。甲方与乙方之间签订的任何合同、协议、补充合同、对账单、结算单、承诺书、确认单等加盖任何项目部印章、技术资料专用章、项目部财务章或项目部人员签名均对甲方不具有效力。乙方应谨慎审查相关文件的签署主体资格和权限，对于相关无权代理人签署的文件，乙方应及时提交甲方追认，甲方未盖章追认的，对甲方不产生效力。乙方与甲方项目部人员相互串通虚构发货单或结算单的，应向甲方支付虚构金额双倍的违约金。**乙方确认已完全明白和理解本条款的内容。****乙方确认已完全明白和理解本条款的内容。**

15.11 补充条款：

(1) 本项目各个专业工程施工前均需做施工样板，施工样板经建设单位和监理验收后合格方可开展大批量施工，样板工程的施工时间、位置及规模由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确定。由此产生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包干总价总，不另行计取任何费用。

(2) 本项目各个专业工程竣工验收后，在移交建设单位前，需要按各种主要施工材料用量的 1.5% 备置维保修材料，备货材料只能用于本项目的维保修，不得挪作他用。由此产生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包干总价总，不另行计取任何费用。

(3) 承包单位需按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组织专家对本项目幕墙工程进行安全评审，并取得评审报告，评审报告需满足施工图审查及竣工验收要求。评审产生的费用及其它为竣工验收而必须取得的文件报告和手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包干总价中，不另行计取任何费用。

(4) 合同所述违约金、管理费、损失、罚款、代付代扣、费用等相关款项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上述违约金、管理费、损失、罚款、代付代扣、费用等相关款项扣除，不得冲减合同的开票总金额，承包人应按照未扣减上述费用的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

(5) 工人工资专户占比：乙方工人工资应占产值的 19.30%。

(6) 乙方所有费用的争取，以建设单位同意为前提，建设单位不同意的，费用不增加。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7.1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17.2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 17.3 第三部分—廉洁协议
- 17.4 第四部分—安全管理协议
- 17.5 第五部分—工程质量保修书
- 17.6 第六部分—劳务实名制工资管理协议
- 17.7 第七部分—授权委托书
- 17.8 第八部分—《工程量清单》
- 17.9 第九部分—《附件》

上述合同组成部分是一个合同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当出现矛盾时，以上述顺序在先的优先解释。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共【叁】份，甲方【两】份，乙方【壹】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若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约方式，甲乙双方已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完成企业实名认证及企业电子印章授权，双方均认可电子印章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在“云筑网”筑易签平台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从【2024】年【3】月【18】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进行完善。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约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约人：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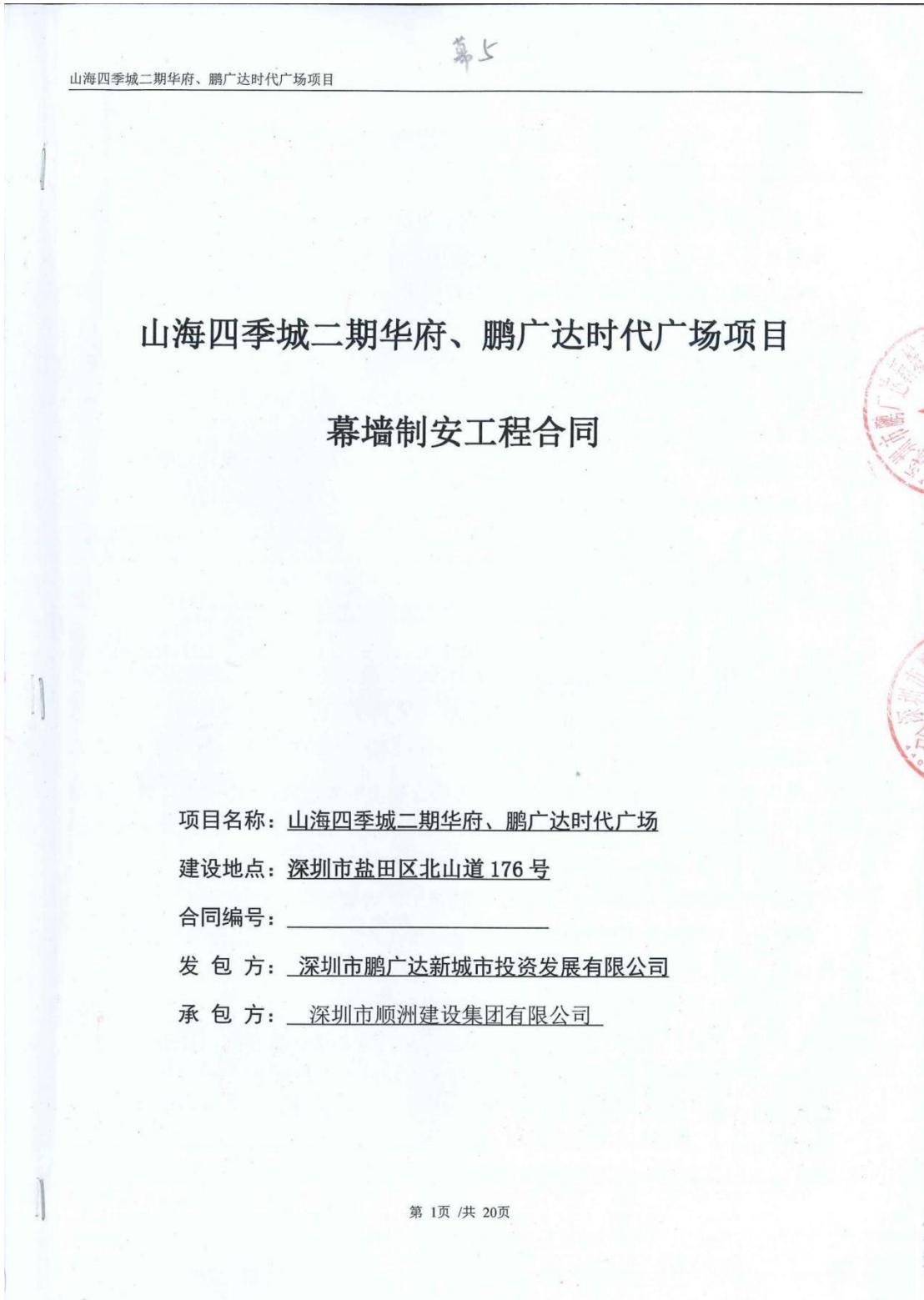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 验收时间
	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鹏广达时代广场 项目幕墙制安工程	3461.9098 万元	2021年09月29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鹏广达新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北山道176号		
工程内容	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和鹏广达时代广场项目幕墙制安工程的01地块4栋住宅裙楼外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玻璃幕墙、玻璃栏板、百叶等）、02地块裙楼外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陶板幕墙、玻璃栏板、铝格栅、百叶、雨棚等）、室内商铺（玻璃幕墙、铝单板、百叶、雨棚等）、办公楼塔楼玻璃幕墙。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业绩合同、页码133-139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鹏广达时代广场项目幕墙制安工程



幕墙制安工程合同

合同号: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鹏广达新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广达新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兴建的“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鹏广达时代广场”项目由广东庞大粤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承包施工，甲方通过招标，确定乙方为“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鹏广达时代广场”项目幕墙制安工程施工单位，为确保工程质量及工程的如期完成，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以下条款并由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名称：山海四季二期华府及鹏广达时代广场。结构形式：框剪

项目概述：本工程总用地面积：25828.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49597 平方米

项目分宗为 01 地块（北边）与 02 地块（南边）共 2 个宗地

01 地块由 4 座不超过 130 米塔式高层住宅通过裙房连为一体

02 地块由 1 座不超过 100 米塔式高层住宅、办公，1 座不超过 130 米公租房通过裙房连为一体，另有一栋幼儿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北山道 176 号

二、工程承包内容：

1、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和鹏广达时代广场项目幕墙制安工程的 01 地块 4 栋住宅裙楼外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玻璃幕墙、玻璃栏板、百叶等）、02 地块裙楼外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陶板幕墙、玻璃栏板、铝格栅、百叶、雨棚等）、室内商铺（玻璃幕墙、铝单板、百叶、雨棚等）、办公楼塔楼玻璃幕墙

确定承包范围及本工程中所有裙楼外墙幕墙工程有关的一切工作内容，如放样、板材料单、后置埋件、龙骨安装、板材安装、接地、填胶、清洁、场内二次搬运、保修、各种材料验收及复试检测费用、与不同材料交接处打胶及工程资料等。根据甲方提供施工图纸、大样、型号并结合现场实际尺寸数量、验收规范要求，按甲方确认的样板、质量要求、工艺要求、进度要求进行制作安装施工。

施工脚手架：由总包广东庞大粤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但需要根据总包的总控时间为准）

幕墙系统及要求内容详见图纸及清单

附件中统一答疑回复涉及的问题按照回复执行，未有说明的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执行

2、工程验收前均由承包单位负责的成品保护工作。

3、完成本项目并包方案通过、有资质单位的盖章、包竣工资料通过。

、鹏广
确定
为确保
效订立

方米
房通
宅裙
外墙
(等)、
这样、
运、
根据
甲方

包的

4、工期要求：工程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开工，裙楼幕墙进场日期 10 月 1 日完成日期 2022 年 1 月 25 日，办公楼玻璃幕墙进场日期 2021 年 12 月 15 日，完成日期 2022 年 4 月 30 日（目前总包要求 10 月 1 日进场，项目 2022 年 5 月中旬初验，以接到发包方的开工通知作为开工日期，竣工日期为达到验收通过标准之日，含整改日期）

中标单位对所有上述招标内容不得分包、转包。一经发现，即被视为违约，招标方有权根据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三、承包方式：

本项目由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在甲方举办的投标会中标为第一中标人，范围包标段幕墙，中标单位不得转包工程，如有发现暂停结算并自行承担法律后果。

采用施工图纸、现场情况及施工组织设计，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的方式，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包检测检验、包验收通过、包保修、包总包配合、包利润、规费、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

四、工程量清单报价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答疑，根据现场踏勘了解到的施工现场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参照国家或者省市有关定额，根据本企业的具体经营状况，技术装备水平、管理水平，视工程的实际情況、市场行情、风险程度、自主报价。

本次报价严格按照工程清单报价，总价为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并不因市场行情变化而发生改变。本工程合同总价￥ 34619098.00 元（大写：人民币 叁仟肆佰陆拾壹万玖仟零玖拾捌元整），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包括本工程的所有人工、材料、机械、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各类满足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的施工措施费、清洁清洗清运费、各类场外运输费及场内水平垂直运输及转运费、各类检测检验费、现场各类经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各类风险（包材料、人工价格浮动风险）、保险费、包装、防腐处理、图纸或验收规范要求的防火封堵、防水及塞缝处

计原则，包括幕墙形式、建筑材料的选用，任何幕墙系统的修改必须以书面呈报甲方，得到允许后方可施行；

十二、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玻璃 1、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并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相关 2、不定期检查乙方合同履行情况。

按最 3、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组织图纸会审，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4、审核乙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工程总进度计划；

考察 5、指派_____工程师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协调现场各施工单位之间的协作与配合工作；

符合上 6、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施工场地和水、电接驳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应向 7、按时对乙方主要施工用材料进行确认，不影响丙方的施工进度；

8、按合同规定组织工程验收。

总包方 9、总包单位按照工程施工图纸预留门、洞、孔，如因结构误差超出规范要求，总包单位无偿配合处理。

见证下 10、中标单位进场先做样板。如达不到图纸要求、验收规范及甲方标准，甲方有权指派其他承包商完成本工程的施工，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的保护及移交工作，同时返还甲方支付 10% 的预付款，乙方无条件退场。

材料、 11、总包单位协助乙方进行成品保护

12、总包单位将乙方工程的进度、资料纳入总包管理，并做好各乙方单位技术上、交叉施工中的管理和配合协调工作

13、总包单位将明确分项工程的完工时间提交各乙方承包单位进行工期安排（需经共同认可），并按时为乙方单位提供工作面，提供控制轴线、标高基准点，以及留出充分合理的工期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指派 姚奇峰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负责的各项事宜。

2、乙方按施工图纸、甲方具体要求、现行规范、现场实际情况组织施工，施工前应

为延 十八、其他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合作诚意协商解决。
-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有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

符，

付甲

合同

失。

返工

甲方（盖章）：深圳市鹏广达新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乙双

。

方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签约地点：深圳市

签约时间：2021年9月29日

善做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工程名称	山海四季城二期华府、鹏广达时代广场			监督登记号	2020-016A
幕墙(高度、面积)	2.4万m ² /108.65m			工程造价	3461.9万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7日			完工日期	2022年8月30日
见证员	程小龙			培训证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鹏广达新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注册证号
设计单位	/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1006	注册证号
施工总承包单位	广东庞大粤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23272	注册证号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144010275-6/1	注册证号
建材见证检测单位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检证书020245号	注册证号
			资质证号		注册证号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 (检测)报告	合格			
	观感质量	合格			
验收结论	经各责任主体意见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黄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5日	2022年9月15日	年 月 日	2022年9月15日	2022年9月16日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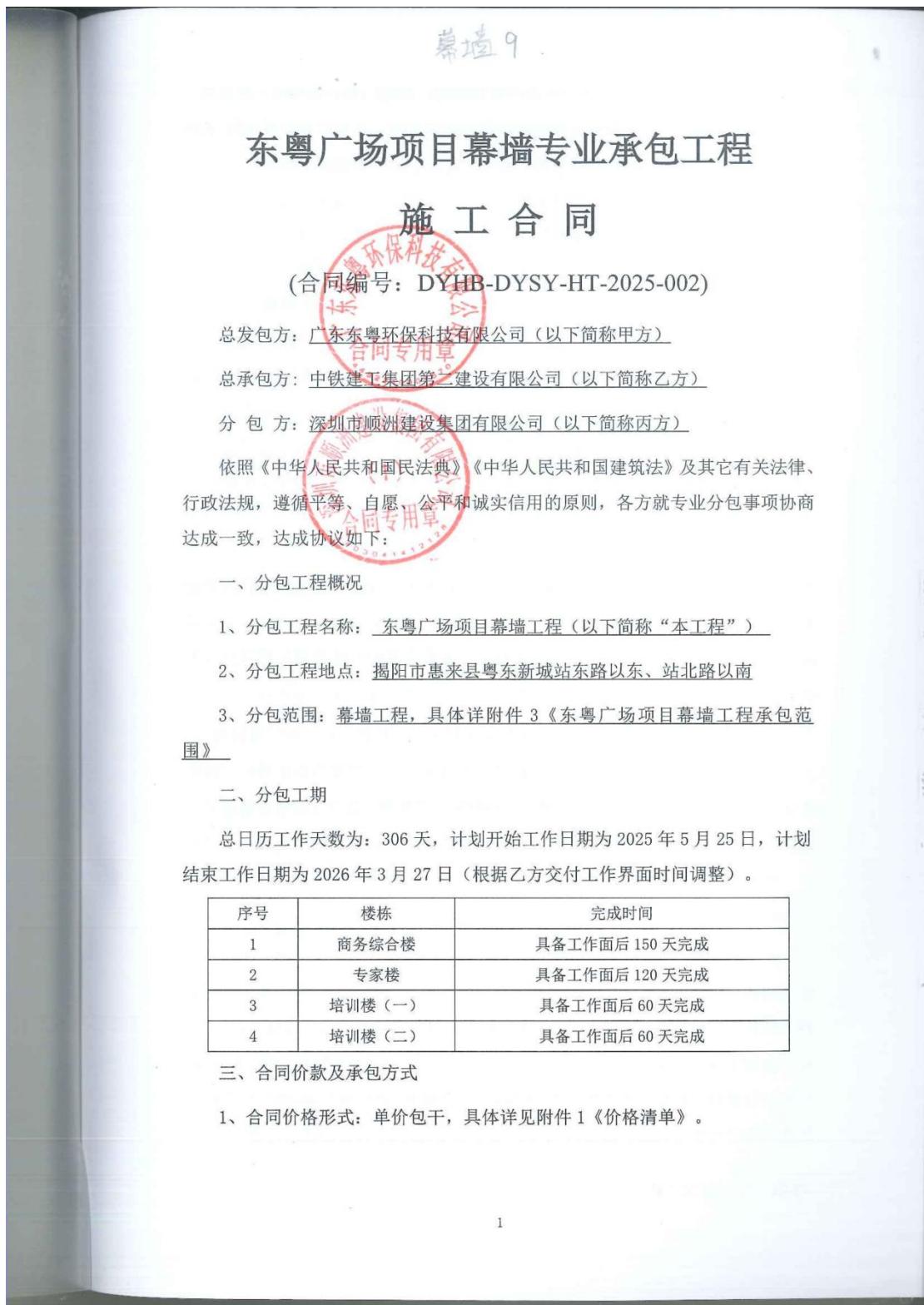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 收时间
	东粤广场项目幕墙工程	3423.06880 万元	2025年05月15日
建设单位	广东东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揭阳市惠来县粤东新城站东路以东、站北路以南		
工程内容	幕墙工程，具体详附件3《东粤广场项目幕墙工程承包范 围》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合同签订时间 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 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业绩合同、页码140-144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东粤广场项目幕墙工程



(2) 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防疫措施费、施工用脚手架、赶工措施费、分阶段施工措施费（含停工、窝工等情况）、施工降效增加的费用、场外运输费、现场水平及垂直运输费、特殊施工技术措施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工程保险费、环境保护费、管理费、超高施工增加费、开办保洁费、检测费，质量自检费等全部费用。

2、合同价格：暂定合同总价：34,230,068.80 元（大写：叁仟肆佰贰拾叁万零陆拾捌元捌角），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1,149,362.61 元（大写：叁仟壹佰壹拾肆万玖仟叁佰陆拾贰元陆角壹分），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3,080,706.19 元（大写：叁佰零捌万零柒佰零陆元壹角玖分）。其中：乙方工程管理费（含税）暂定总价为：1711503.44 元，幕墙施工费（含税）暂定总价为 32518565.36 元。乙丙双方同意工程管理费由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后进行结算。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严禁转包。

4、无论何种原因引起的本工程的人工、主要材料及机械使用等价格发生波动时，合同价款不作调整。

四、工程结算

1、工程量确认

(1) 凡施工过程中发生的设计变更、甲方书面指令和甲方书面确认的现场签证而引起工程项目变更，均须由监理、甲方审批、盖章后生效。

(2) 结算工程量以乙丙方提交的经甲方盖章确认的竣工图为计算依据。竣工图中应包括设计变更、甲方书面通知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并实际实施的变更内容。

2、变更项目计价原则

(1) 分部分项工程部分：本合同附件投标报价书有综合单价的项目，按投标报价书的综合单价执行；投标报价书有类似项目单价的按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调整材料价（仅适用于主要材料变更的项目）；投标报价书中没有相同或类似综合单价的分部分项项目按以下原则办理：

人材机价格：人工单价按报价书单价执行；材料价格取定原则为：报价书中已有的材料单价，按照报价书的材料单价执行；报价书没有的材料，丙方需向甲方报价，按甲方审核确认的价格执行；机械费按报价书中的单价执行。

管理费及利润：按投标报价书中费率计取。

(2) 措施费部分：

以“项”为单位的清单属于总价包干措施费，结算时不得调整。以综合单价计取的措施费按投标报价书的综合单价计算。

(3) 规费：按投标报价书的取费基数原则及费率计算。

(4) 税金：按投标报价书的税率计取。如遇国家政策税率调整，执行国家政策。

3、结算总价：竣工图+变更签证金额，按上述约定的结算原则计算总造价。

4、审计报告出具及审计效益费约定

(1) 分包项目进度款审计报告及初审、终审审计报告需单独报结算，单独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公章) 广东东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新功 委托代表人： 电话：0663-856102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来支行 账号：44050176748800001036 电子邮箱：	乙方：(公章) 中铁建工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上马街道前程社区 807 号 法定代表人：冯明耀 委托代表人： 电话：0532-809915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账号：532907250810506 电子邮箱：
---	---

丙方：(公章)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三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成
委托代表人：
电话：0755-8321115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44250100008800001386
电子邮箱：565970756@qq.com

2025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4

丙方主要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年龄	岗位	证书	联系电话	备注
1	姚奇峰	43	项目经理	粤 1442018201907254	0755-83211157	
2	阳忠	54	技术负责人	2303001144351	0755-83211157	
3	申景根	41	生产经理	/	18353072772	
4	熊建纯	50	安全员	粤建安 C3(2014)0014590	13762633062	
5	王宁	36	商务经理	/	13570819097	
6	李守伦	50	材料员	/	13924626580	

3、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简介

姓名	马凯	性 别	男	年 龄	36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70830198901057234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3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1172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 基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3	项目经理建造师一级、安全 B 证、页码 146-149
	专业职称情况			/	/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9日
- 2026年0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马凯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1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1172



聘用企业: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13至2027-03-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马凯

签名日期: 2025.8.29

中华人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5917

姓 名: 马凯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1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0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2日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凯

社保电脑号: 807229071

身份证号码：37083019890105723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25ecf5b92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27
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II 标段幕墙工程（施工）	1435.2608 万元	2025 年 05 月 09 日
建设单位	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文创港核心区，北至大庆北路，东至规划定英路，南至甬江，西至通途路和人民路。		
工程内容	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板雨篷、玻璃栏板、格栅、埋件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竣工验收、页码 150-162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业绩合同、页码 151-156

-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II标段幕墙工程（施工）

宁波市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	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二标段幕墙工程 (施工)	交易登记号	E3302050000001192001			
交易类别及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管理（代建） <input type="checkbox"/> 总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u>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p>						
<p>你方于<u>2023年2月3日</u>递交的该项目<u>施工</u>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公示无异议，被确定为中标人。</p>						
<p>中标范围：<u>本标段幕墙工程的施工。</u></p>						
<p>中标价：<u>人民币壹仟肆佰叁拾伍万贰仟陆佰零捌元整（¥14352608.00）。</u></p>						
<p>工期：<u>90日历天，并满足总包进度计划。</u></p>						
<p>质量要求：<u>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u></p>						
<p>安全要求：<u>合格。</u></p>						
<p>项目负责人：<u>马凯</u>，注册证书及证书号：<u>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粤 1442020202101172</u>。</p>						
<p>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天内到<u>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u>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p>						
<p>特此通知。</p>						
招标人： <u>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u> (盖法人章)		招标代理人： <u>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u> (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u>陈东</u>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u>王海波</u> (签字或盖章)				
2023年2月10日		2023年2月10日				
备注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九份，招标人四份，代理机构三份，中标人、监管机构、交易办理

机构各一份。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II标段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Ⅱ标段幕墙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 宁波市江北区文创港核心区, 北至大庆北路, 东至规划定英路, 南至甬江, 西至通途路和人民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板雨篷、玻璃栏板、格栅、埋件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标段幕墙工程的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0月7日。

工期：90日历天，并满足总包进度计划，自开工报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工程初验合格之日止。工期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叁拾伍万贰仟陆佰零捌元整 (¥ 14352608 元); 税率为
9%,除税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叁拾元整 (¥ 13167530 元);
其中:

- ### (1) 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叁仟零叁拾肆元捌角柒分 (¥ 243034.87 元) (不

含税);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含税);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含税);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含税);
- (4) 其他不可竞争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含税)。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马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宁波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宁波市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II标段

建设单位：宁波文创港环球产城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	宁波文创港环球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II标段		
工程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东至规划定英路，南至甬江，西至通途路和人民路		
开工日期	2022.3.25	竣工日期	2025.5.9
基础类型	见明细表	层 数	见明细表
结构类型	见明细表		
建筑面积 (M ²)	60870.89	造价(万元)	31570.8188
施工许可证号	330205202203240201		
施工图审查证号	2021KDFJ5021 2022KDZX5138 2022KDZX5344 2022KDZX5358 2023KDXG5132		
勘察单位全称	浙江华展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全称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全称	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全称	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1 -

竣工项目审查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齐全
五、工程质量保修书、使用说明书	有

审查结论：

本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已按施工图纸、合同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施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B

2025年5月9日

-2-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任	吴伦威
副主任	曾群、陈国芳、吴行春、周永松
成 员	王开、郑佳挺、刘健、李旭旭、洪文明、怀珍文、游博林、张其松、张智超、邵兴吉、周建良、许姚均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成 员
建筑工程	吴伦威、曾群、陈国芳、郑佳挺、刘健、李旭旭、洪文明、吴行春、周永松、张智超、许姚均
给排水、燃气工程	王开、怀珍文、游博林、张其松、邵兴吉、周建良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王开、怀珍文、游博林、张其松、邵兴吉、周建良
通风与空调工程	王开、怀珍文、游博林、张其松、邵兴吉、周建良
室外工程	吴伦威、曾群、陈国芳、郑佳挺、刘健、李旭旭、洪文明、吴行春、周永松、张智超、许姚均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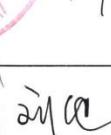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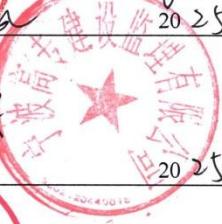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情况	质量保证资料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齐全
主体工程	合格	齐全
地面与楼面工程	合格	齐全
门窗工程	合格	齐全
装饰工程	合格	齐全
屋面工程	合格	齐全
给排水、燃气工程	合格	齐全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齐全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齐全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齐全
使用功能和观感质量情况: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一般。		
存在问题是:		
无		

-4-

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设计要求,未违反强制性条文规定,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一般,综合评定为合格。

参 加 验 收 的 各 单 位 人 员 签 名	建设单位:	  2025年5月9日
	设计单位:	  2025年5月9日
	监理单位:	  2025年5月9日
	施工单位:	  2025年5月9日
	其他单位:	  2025年5月9日

项目工程明细表

单位工程名称：文创港核心区启动地块（二期）II标段

建设单位（盖章）

表（ 1/1 ）

序号	单体工程名称	基础类型	层数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 (M ²)	工程造价 (万 元)	工程用途	备注
			地上	地下	按传力	按材料				
1	1#住宅	桩基础	19		框剪	钢混结构	11070.4	5049.0022	住宅建筑	
2	2#住宅	桩基础	24		框剪	钢混结构	16103.52	7485.1123	住宅建筑	
3	3#住宅	桩基础	24		框剪	钢混结构	13387.45	6171.5085	住宅建筑	
4	幼儿园	桩基础	3		框架	钢混结构	2378.73	814.4619	公共建筑	
5	地下室	桩基础		1	框架	钢混结构	17930.79	12050.7339	公共建筑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	311.12043 万元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郑州航空港区黄海路北侧，雍州路西，双鹤湖五街以东，规划工业一路以南			
工程内容	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包含高层住宅门头、门卫室、配套用房干挂石材幕墙及幕墙下岩棉保温板，高层住宅门头及配套用房铝板雨棚，门卫室铝板天棚造型，疏散楼梯、非机动车坡道及机动车坡道玻璃雨棚等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工程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竣工验收、页码 163-171	
业绩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竣工验收、页码 163-171	

-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的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4 年 07 月 25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法定代表人：（签章）
华王印新

2024 年 08 月 05 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编号：国企招采-2024-098

工程名称	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	标段	/
中标内容			
工程规模	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包含高层住宅大门头、门卫室、配套用房下托石材幕墙及幕墙下岩棉保温板，高层住宅门头及配套用房铝板雨棚，门卫室铝板天棚造型，疏散楼梯、非机动车坡道及机动车坡道玻璃雨棚等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工程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工程特征	/
工期	9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安全管理目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安全防护达标，确保不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杜绝火灾事故发生、杜绝重大机械安全事故。		
项目经理	马凯/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粤 1442020202101172		
中标价	大写：叁佰叁拾玖万壹仟贰佰壹拾贰元陆角玖分 (小写：¥3391212.69 元)		
招标代理机构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说明：1.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2.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人两份，中标人、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74
幕工 9.

合同编号: GQRCF-HT-206

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

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就绿地·香湖湾10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绿地·香湖湾10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

工程地点：郑州航空港区黄海路北侧，雍州路西，双鹤湖五街以东，规划工业一路以南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绿地·香湖湾10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包含高层住宅门头、门卫室、配套用房干挂石材幕墙及幕墙下岩棉保温板，高层住宅门头及配套用房铝板雨棚，门卫室铝板雨棚造型，疏散楼梯、非机动车坡道及机动车坡道玻璃雨棚等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工程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2) 对设计院提供设计施工图的必要的深化设计工作；

(3) 保证通过相关部门的竣工验收及制作竣工图并承担相应费用；

(4) 负责质保期维修及其它相关服务（提供2年免费保修责任）；

(5) 负责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图纸范围内设备的维修和保养；

(6) 本项工程与总承包单位及其他所有相邻接或相关联工程之间的联系协调工作（配合总承包单位的进度安排，分清界面，服从发包人及总承包工程承包人的管理）及促使本项工程完满达成所需或合理衍生的工作。

(7) 接受本项目总承包单位对整个工程的进度、工程质量、施工技术、场内标准化、安全生产等的管理。

(8) 无条件接受现场（包括与总承包人及其它独立承包单位或专业分包单位）的协调、配合和交接、验收工作等。

(9) 接受总承包单位转达的发包人根据本工程需要签发的各项合法指令，包括工程签证、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

(10) 发包人有权将以上承包人的承包范围重新调整，对此承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及就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同时发包人也可根据实际工程需要增加专业承包人承包范围以外其它工作。

承包方式：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且确保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的工程承包方式。

三、工期要求

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合同工期的起始日将以发包人的正式书面通知为准。承包人的施工进度应按照发包人要求的工期进行，同时承包人的工程进度计划需配合总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并满足总承包合同的工期计划及阶段性要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总承包人未按合同工期竣工的，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总承包人的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

1、合同工期已充分考虑了下述因素对施工工期可能带来的影响：

1.1 承包人已知晓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自然灾害（如下雨、大风、高低温天气等，专用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除外）、停水、停电、节假日及当地政府规定的需要临时停工（如大气污染治理、雾霾、政治性会议、中高考等）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

1.2 承包人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承包人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承包人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1.3 承包人与其他单位之间交叉施工产生的降效对工期的影响。

1.4 承包人应有预见性并事前提出可能影响其施工进度的各种因素及合理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作业面提供、对其他配合单位的要求等），由于承包人未事前提出导致工期延误，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5 承包人应在合同总工期内执行及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所有承包内容及管理配合服务。承包人的工程节点进度需满足发包人现场要求。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对某些工程节点进度作出具体要求时，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指令积极配合，确保节点进度达到要求。

四、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标准：一次通过验收合格。

(2) 适用的技术规范：本工程项目的验收一般按照合同图纸的说明和要求及国家和地方建设

委员会所批准或发布的规范与标准执行。在所有规范和标准与图纸和技术规定有任何冲突的情况下，应采用较严格的规范或标准。

(3) 因设备或安装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的，由工程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他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相关的鉴定，鉴定费由承包人承担，若鉴定合格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五、安全文明标准

1. 本工程安全文明标准要求：安全生产事故为“零”。

2.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监督检查。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义务而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相关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3. 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必须遵守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关于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在使用总承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设备时，不得损坏其安全性能；不得损坏总承包人现场设置的安全设施。否则由此引致的发包人和其他承包人的伤亡与财产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 承包人必须达到当地安全文明工地有关规定，满足政府对安全生产、文明卫生、综合治理、生产防火、安全综合保险、廉政等要求，同时必须按照发包人安全文明标准化管理指引认真制定和落实保障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有效实施，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六、合同价款及说明：

1. 本合同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

2. 本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固定单价）

3. 本合同适用计税方式：增值税一般计税法

4. 本合同款项适用税率：9%

5. 本合同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备注栏信息统一明确项目名称及项目所在地）

6. 签约合同价

6.1 本合同承包范围的除税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 3111204.3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壹万壹仟贰佰零肆元叁角整）；

增值税税率为9%，税额人民币¥ 280008.39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零捌元叁角玖分元）；

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 3391212.69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叁拾玖万壹仟贰佰壹拾贰元陆角玖分）。

本合同中出现的费用、价格凡是未注明的均为除税价格，需要含税价格的需特殊注明

同文件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以时间在后者优先，但不应有实质性的改变。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付款方式

1、本施工合同无预付款；

2、承包人按月进度进行进度款申报，承包人按时向发包人提供工程进度报表，经监理方审定签认，并经发包人认可后，工程进度款按发包人审定金额的80%支付给承包人（按施工完毕并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签字盖章确认单为依据）；

3、本分包工程全部施工完毕并竣工验收合格，累计工程款支付至实际产值的 85%；

4、工程经发包人结算审核完成后，发包人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92%；经最终结算审计完成后，提供结算审计金额的全额发票，支付至最终审计金额的97%；余3%质保金，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起两年后扣除发生金额（若有）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说明：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单位（指发包人上级审计部门）最终的审定结果为准。

5、每次进度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与本合同相匹配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保证正规合法、有效。以及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付款申请书等相关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因此产生的逾期支付违约责任。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并承担履行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工程质量的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或纠纷，应先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各方在本协议中所列地址或在工商登记机关的备案地址，可作为通知、函件以及诉讼文书的送到地址，任一方迁址应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有效送达地址。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8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绿地香湖湾3号地块4#楼

本合同双方约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文本共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十三、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章)
住所: 郑州航空港区梅河路与黄海路交汇处东南角绿地香湖湾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台科支行
账号: 41050110247909666666



承包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 3 号吉虹研发大楼 B 栋五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联系人: 游晓立
电话: 15099912992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800001386



求后3天内提供材料的产地、型号、规格和计量单价等内容，提交发包人审定。审定通过的材料用做验收的规范标准，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再作任何更改。

(4) 在收到承包人要求组织施工图设计交底通知后5天内组织图纸会审，由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承包人的有关人员参加，并由承包人做好会审记录，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签字确认。

5.2.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1) 工程监理单位

姓名：王开放 职务：项目总监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监理合同的约定，行使对本工程施工全过程和保修期的质量控制、监督、进度控制、工作量确认、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监控、管理和协调权，并承担相应的监理责任。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监理工程师发布停工令前应事先取得发包人同意，现场签证及工程进度款报表由监理工程师先行核实后，再交项目管理单位及发包人审核。

(2) 投资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朱清骏 职务：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照投资监理合同的约定，行使对本项目投资控制并承担相应的监理责任。对工程概（预）算、合同、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工程款支付等协助发包人进行全面控制及审核并出具相应建议书。

6. 指令和决定

6.1 发包人委托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等进行全过程工程监理；委托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工程的造价进行全过程投资监理。

承包人应服从监理单位项目总监及其代表的管理，并配合监理单位开展监理工作。

7. 承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8.1 姓名：马凯 职务：承包方项目经理 注册编号：粤14420202101172

职权：代表承包人按照本合同条款履行职责，负责处理本项目建设中本专业工程范围内的一切技术、管理、施工安全、工程进度、工程造价等事宜。

8. 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分阶段完成以下工作：

- (1) 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
- (2) 将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至专用条款约定地点，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 (3) 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的通道，以利于施工期间外部道路的出入畅通；
- (4) 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其他施工所需证件、批件和临时用地、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申请批准手续（证明承包人自身资质的证件除外）；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区规划一路以南，双鹤湖五街东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绿地航程置业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5日			
设计单位	上海诚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117天			
监理单位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391212.69元			
验收情况 具备条件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					
	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建设标准		符合					
	符合/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符合					
	符合/不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符合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要求实施					
	工程质量保修书		按合同要求实施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p>施工单位： 我单位按要求完成绿地香湖湾 10 号地块项目幕墙及玻璃雨棚工程合同的内容，经自查确认工程达到合格质量要求，申请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单 位： 施工单位代表：马国军 日 期：2024年12月31日</p>								
<p>总包单位意见：</p> <p>(是) / (否) 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总包单位 (盖章): 项 目 负 责 人: 马国军 日 期: 2024年12月31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是) / (否) 符合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单位 (盖章): 监 理 工 程 师: 郭强 日 期: 2024年12月31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是) / (否) 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通过</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 (盖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 日 期: 2025年9月25日</p>								

3.3 项目经理任职证明材料

任职证明书

经公司研究决定，任命马凯同志为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的项目经理，特此任命。



主题词：任职文件 文件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4、技术负责人情况

4.1 技术负责人简介

姓名	黄智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80319790124291X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02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如有)	200922852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技术负责人基 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15	技术负责职称证、页码 167-169
	专业职称情况			高级工程 师	技术负责职称证、页码 167-169

编号: 200922852

NO.



辽宁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by Liaoni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事
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
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黄智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9.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建筑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09年12月24日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智

社保电脑号：604412895

身份证号码：440803197901242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447.62 1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c9af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 技术负责人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	3298.113444 万元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建设单位	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工程内容	室内外公共部分装饰装修工程、弱电安装及幕墙工程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图纸现场答疑的文字资料范围）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技术负责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竣工验收、页码 178-189
	是否体现为技术负责人的业绩	是	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竣工验收、页码 178-189

-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HBSN-201903FJ-001001001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19年05月07日所递交的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工程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工程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32981134.44元

工期: 120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安全目标:

项目经理: 李丽坚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15日内到湖北神农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GF—2019—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nmj-2019-007

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

工程地点: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发包单位: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

2.工程地点: 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神发改社会【2017】91号文件。

4.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和上级补助。

5.工程内容: 室内外公共部分装饰装修工程、弱电安装及幕墙工
程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图纸现场答疑的文字资料范围)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屋面工程、外墙装饰及保温工程等(即施工图、工程量清单、
图纸现场答疑的文字资料范围)

7.工程概况的说明:

发包人系湖北神农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该工程招投标时以湖北神农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义，但建设主体属发包人，因此本工程施工合同的发包人因属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公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6月2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0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玖拾捌万壹仟壹佰叁拾肆元肆角肆分）（小写：¥32981134.4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捌仟零叁拾陆元陆角整(¥: 338036.6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肆万元整(¥: 324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丽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6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公司办公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成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256330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

槟榔道研发大楼 B 栋 5 楼 A 座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
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工
程名称: _____

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
建设单位: _____ 公司

湖北省建设厅制

工程名称	神农剧院室内公共区域、弱电智能化及幕墙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剪力墙	地上三层， 地下二层		
建设单位	神农架神农秘境演艺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2570.08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独立柱基础、筏板基础			
监理单位	湖北建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3298.1134	万元		
项目经理	任祥碧		技术负责人	黄智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与合同所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业	成员名单					
	土建工程						
	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电气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智能建筑						
	工程资料						
	验收组组长：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质量控制资料	共 19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 项	19 1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6 6 6 6 1
	观感质量验收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1 项	13 13 1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16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16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16日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16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分部 <i>合格</i>
质量控制资料	共 19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 项	<i>1/3</i>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i>/</i>	
观感质量验收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1 项	<i>格</i>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徐竹峰</i> 2021年11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王海波</i> 技术专用章 2021年11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任祥波</i> 2021年11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陈伟红</i> 2021年11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介绍参建各方的情况，并明确验收过程；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及自检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及竣工预验收情况； 4. 设计单位介绍施工质量检查情况； 5. 监督机构明确验收程序和验收要求，并提出指导意见； 6. 建设单位和质量监督机构按照《竣工验收计划》明确竣工验收小组的分工及人员职责； 7. 竣工验收小组按照《竣工验收计划》各自进行现场验收； 8. 验收结果汇总并由参验人员签认。
工程竣工验收组验收意见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建设的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按规定执行坚持先设计、再施工原则。</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 管理规定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 度落实到位，质量体系健全，运行正常。</p> <p>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语： 工程施工质量、设备安装质量符合要求，各管理环节 管理严密，管理制度落实到位，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同意竣工验收。</p>
参加验收人员签字：	<p>陈和泉 黄智 任祥碧 陈伟 林文彬 李恭财 陈太钢 陈竹伟</p>

4.3 技术负责人任职证明材料

任职证明书

经公司研究决定，任命黄智同志为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的技术负责人，特此任命。



主题词：任职文件 文件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5、其他

5.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 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项目总指挥 (总经理)	李成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209 0	建筑装饰施工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2	项目经理	马凯	/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020210 1172	建筑工程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3	技术负责人	黄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922852	建筑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4	生成经理	江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0300305608 9	建筑装饰施工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5	深化设计师	饶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32893674829 7号	室内设计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6	幕墙工程师	阳忠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4435 1	建筑装饰施工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7	幕墙工程师	王延信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B05180900099	建筑工程建造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8	幕墙工程师	曾维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0300305567 1	建筑装饰施工	2024年01月 -2025年12月	(是)
9	机电工程师	刘纪东	高级工	职称证	高级	200300104789	智能化	2024年01月	(是)

			工程师			4		-2025 年 12 月	
10	电气工程师	陈湘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60061630120 2	电气及其 自动化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1	消防工程师	许可	工程师	注册证	中级	14422000077	消防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2	造价师	祝飞	造价师	注册造 价师证	一级	建【造】 111234400028 116	土木建筑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3	安全负责人	谢涛	/	安全考 核 C 证		粤建安 C3 (2016) 0013084	建筑施工 安全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4	质量负责人	陈土华	/	上岗证	/	044161079441 6002219	装饰装修 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5	专职安全员	苏华艺	/	安考 C 证	/	粤建安 C3 (2020) 0002173	安全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6	专职安全员	田洪湖	/	安考 C 证	/	粤建安 C3(2021)0138 213	安全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7	专职安全员	陈华辉	/	安考 C 证	/	粤建安 C3(2024)0029 256	安全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8	幕墙施工员	李土江	/	上岗证	/	044161029441 6003553	装饰装修 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19	幕墙施工员	庄建宁	/	上岗证	/	044161029441 6003561	装饰装修 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0	幕墙施工员	林观钦	/	上岗证	/	044161029441	装饰装修	2024 年 01 月	(是)

						6003556	工程	-2025 年 12 月	
21	机电施工员	游晓立	/	上岗证	/	044231030000 1000095	设备安装 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2	质量员	秦瑶	/	上岗证	/	044231070000 1000069	装饰装修 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3	质量员	李华娟	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61069441 6015001	装饰装修 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4	材料员	罗春宜	/	上岗证	/	044231110000 1000282	材料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5	资料员	黎秋菊	工程师	上岗证	/	044161149441 6013881	资料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6	资料员	洪美金	/	上岗证	/	062241140003 7000053	资料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7	资料员	叶研	/	上岗证	/	044181149441 8013883	资料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28	劳务员	李雨豪	劳务员	上岗证	/	044171139441 7003525	劳务工程	2024 年 01 月 -2025 年 12 月	(是)

5.2、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证明材料

项目总指挥（总经理）-李成



毕业证书



9222827

学生 李成 性别 男，现年
21岁，系 广东省 湛江市(县)人，于
一九八九年九月入我校 经济类
商业企业经营管理专业学习，按教学计
划规定，修满学分，达到 贰 年制大学
专科毕业标准，准予毕业。



广东广播电视台大学

校 长 许学强

粤电大毕字 9264327 号

毕业时间：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成

社保电脑号：606231356

身份证号码：44080219710118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474.62 65.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d071e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项目经理-马凯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5917

姓 名: 马凯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1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0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2日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公民身份号码 37083019890105723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凯

社保电脑号：807229071

身份证号码：3708301989010572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474.62 65.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f5b92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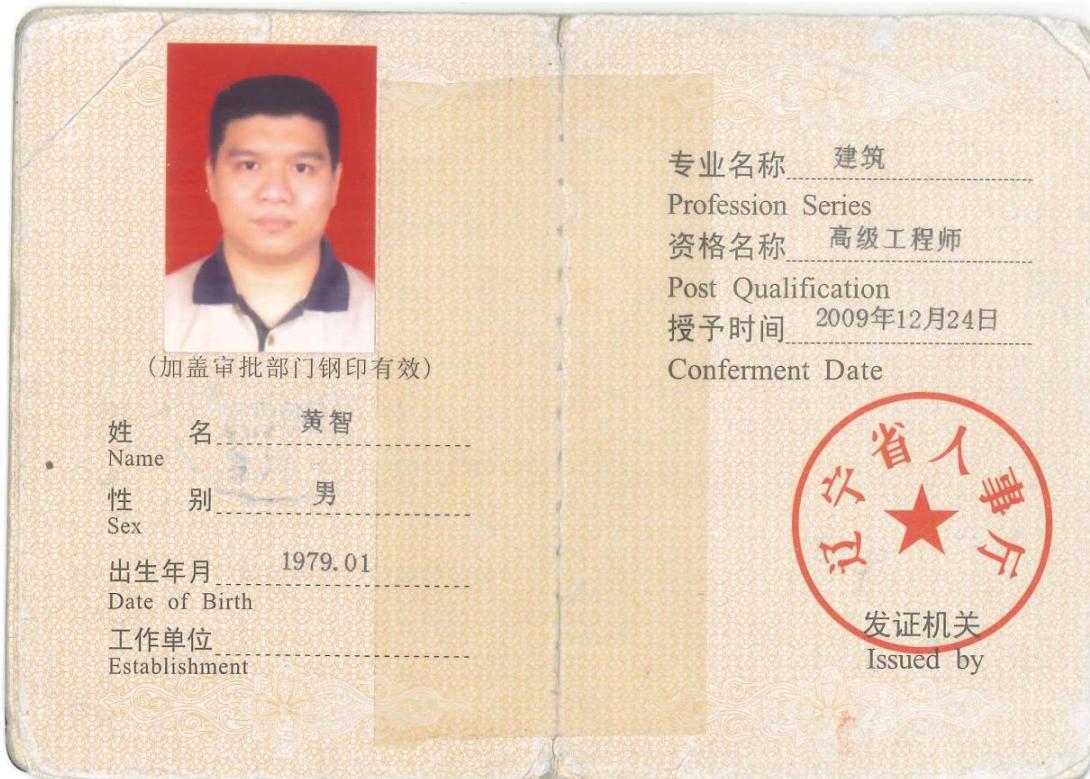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技术负责人-黄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c9af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705127 |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4) 0002612

姓 名: 江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05月2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4月25日

有 效 期: 2023年03月07日至 2026年04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江舰
身份证号：3210811968052975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0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江舰

社保电脑号：602613124

身份证号码：321081196805297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474.02 1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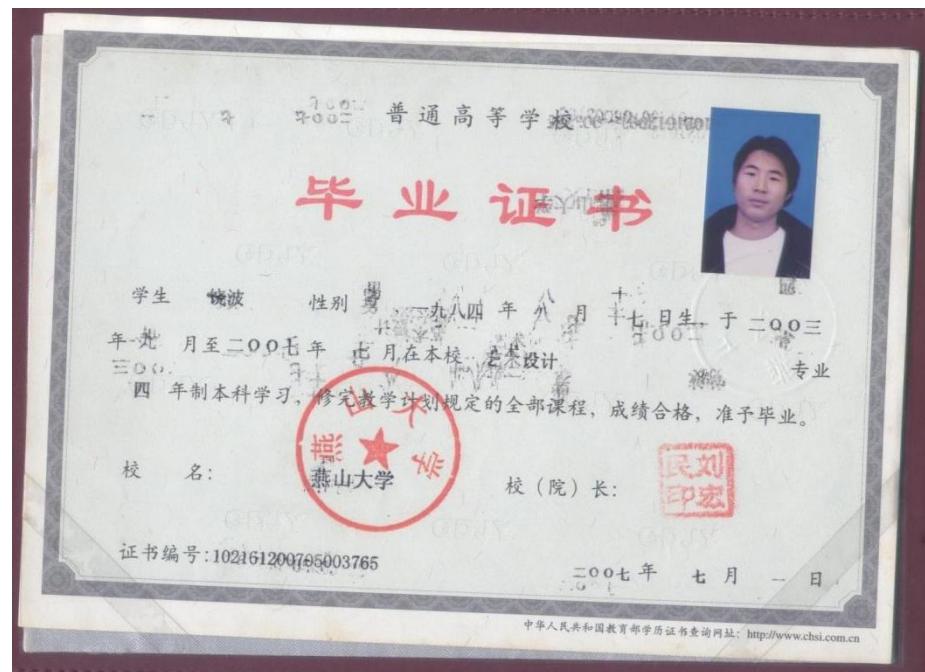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cd226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饶波

社保电脑号：623772428

身份证号码：362201198408175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474.02 1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f8d43v）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阳忠
身份证号：3621011971050619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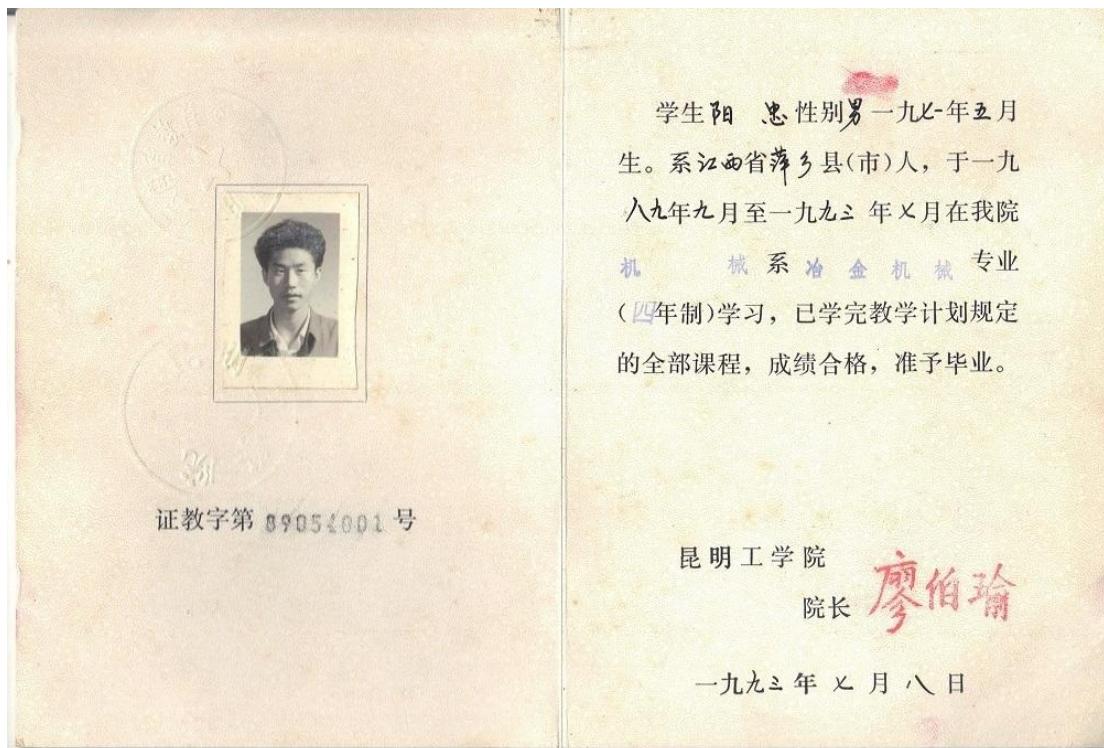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30300114435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阳忠

社保电脑号：609025877

身份证号码：362101197105061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474.02 1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d129dd7）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说 明

1. 此证书须用计算机打印，涂改无效。
2. 此证书须加盖发证单位钢印方为有效。
3. 此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DIRECTIONS

1. Must be printed by computer, invalid if altered.
2. Valid only when steel-sealed by corresponding unit.
3. For personal proper use only.

河南省高、中级资格证书请登录“河南职称网”查询验证
(网址: www.hnzcw.gov.cn, www.hnzc.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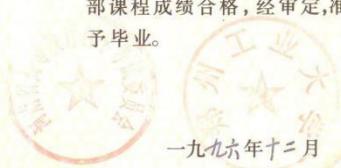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证书登记第221254号

王延信同志,河南省
(市、自治区)焦作县(市)人,
参加~~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专
科考试于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全
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
予毕业。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延信

社保电脑号：810843837

身份证号码：41080419730524409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7.05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7.05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123.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d03648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维艳
身份证号：43041119820210102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6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维艳

社保电脑号：606378205

身份证号码：430411198202101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474.62 765.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7c6fa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纪东

身份证号：1305031976122403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纪东

社保电脑号：641121231

身份证号码：130503197612240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10.89	3300	26.4	6.6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10.89	3300	26.4	6.6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1.78	3300	26.4	6.6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1.78	3300	26.4	6.6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1.78	3300	26.4	6.6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1.78	3300	26.4	6.6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9.7	3300	26.4	6.6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9.7	3300	26.4	6.6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9.7	3300	26.4	6.6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00	29.7	3300	26.4	6.6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539.46 541.12 13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ee7ad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陈湘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湘明

社保电脑号：621161038

身份证号码：430381198407115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474.62 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84b70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消防工程师-许可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可

社保电脑号：809537566

身份证号码：340311198601100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474.02 163.92 11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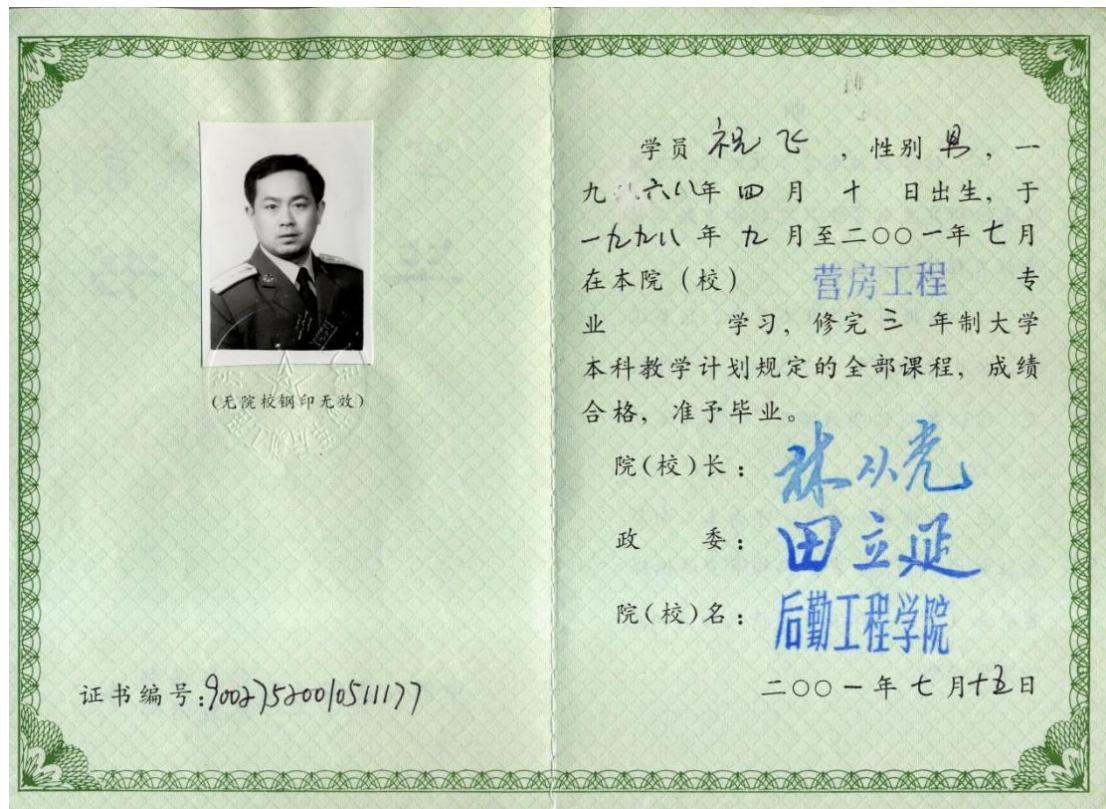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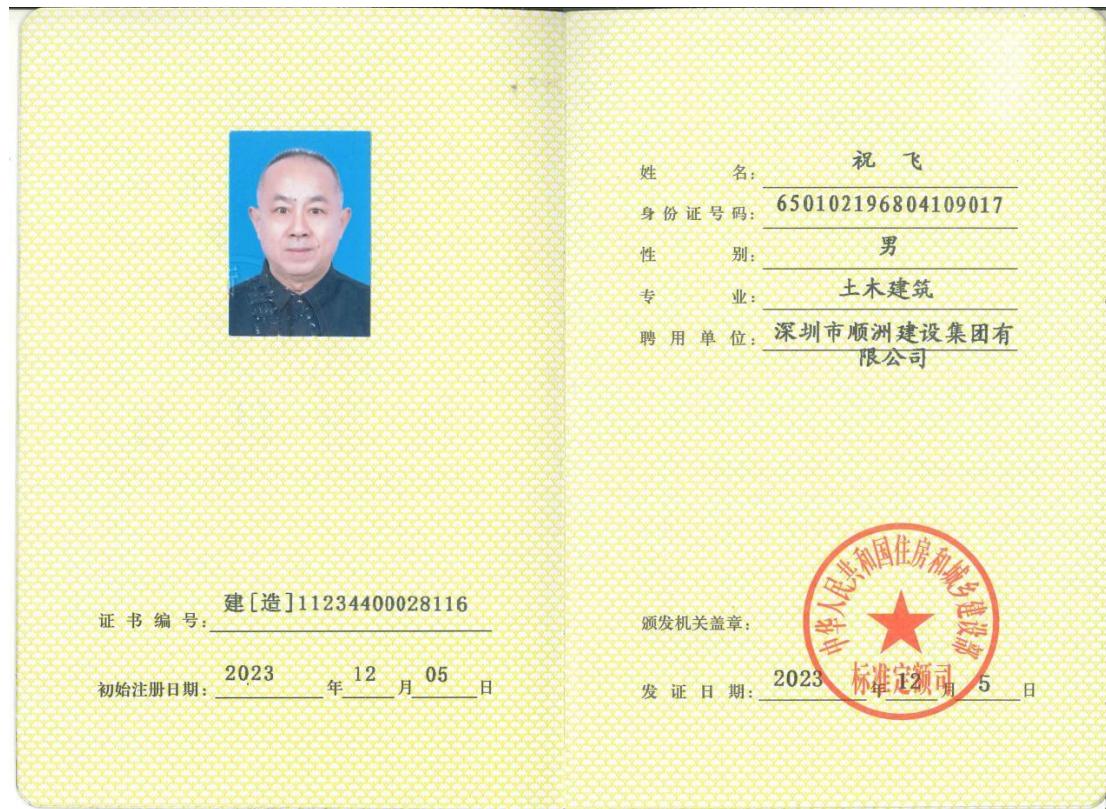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d10997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师-祝飞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174.62	63.92	116.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d23d82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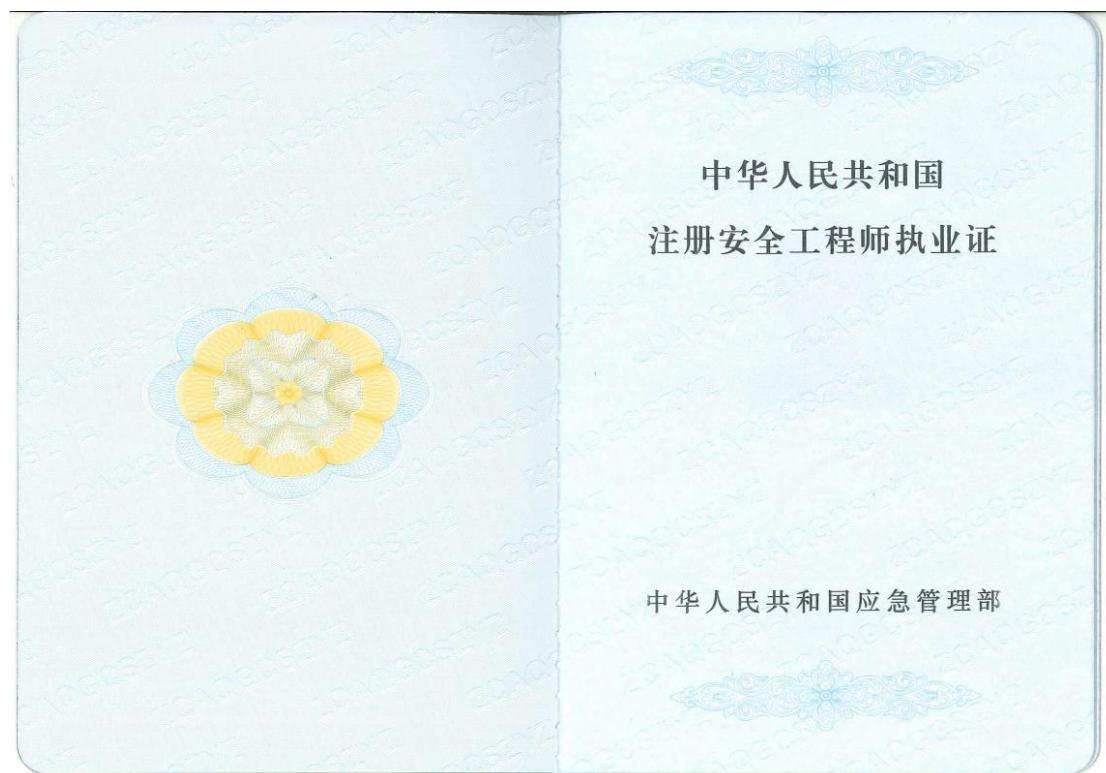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谢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13084

姓 名: 谢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06月0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11月07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04日至 2028年11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谢涛

身份证号：51111219940606455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18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174.62	63.92	116.4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d0e8e9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陈土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士华

社保电脑号：639825496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304253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8357fd）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747411639825496 63.92 116.48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专职安全员-苏华艺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20) 0002173

姓 名: 苏华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6月1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1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21日 至 2029年01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华艺

社保电脑号：606752718

身份证号码：4409821988061727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474.00 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fcde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 0138213

姓 名: 田洪湖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2000年04月0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30日至 2027年11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洪湖

社保电脑号：650545612

身份证号码：5002422000040761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996.02	7168.0			1989.04	663.08			663.08				127.88	90.4	97.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fe199k）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专职安全员-陈华辉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29256

姓 名: 陈华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08月2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5月0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06日至 2027年05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华辉 社保电脑号：810069912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5082036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747.16 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7f326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幕墙施工员-李土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士江

社保电脑号：637442626

身份证号码：4408041994072805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d81cfcr）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幕墙施工员-庄建宁

证书编码: 044161029441600356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庄建宁



身份证号: 44522219881213063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建宁

社保电脑号：626175232

身份证号码：4452221988121306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d25b27v）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705127 |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幕墙施工员-林观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观钦 社保电脑号：630753531

身份证号码：440804198311220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1.55	3500	28.0	7.0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1.55	3500	28.0	7.0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55.20 57.12 139.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e62667）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机电施工员-游晓立

证书编码: 04423103000010000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游晓立



身份证号: 441323199402091019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3年 06月 15日

查询地址: <http://regz.mohurd.gov.cn>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游晓立

社保电脑号：638563947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402091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d18fa7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7474116394763592 116.48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质量员-秦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福 社保电脑号：646402847

身份证号码：5322241993091131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f69f0v）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174.11 163.92 116.48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质量员-李华娟

证书编码: 04416106944160150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李华娟



身份证号: 321028196709081426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华娟

身份证号：32102819670908142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1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华娟 社保电脑号：627138925

身份证号码：3210281967090814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2	705127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3	705127	6500.0	975.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4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5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6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7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8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09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10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11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4	12	705127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2025	01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2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3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4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5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6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7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8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09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10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2025	11	705127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合计			24440.0	11960.0			7603.15	3041.26		0.0					0.0	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d5859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罗春宜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春宜

社保电脑号：63128143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00917760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474.62	65.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f3654e）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资料员-黎秋菊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138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黎秋菊



身份证号: 440923198907174626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44.74	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cf53f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洪美金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美金

社保电脑号：621859704

身份证号码：4211271986120539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7.05
2024	02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7.05
2024	03	7051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4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004.13	8295.36			2377.56	792.6			792.6				93.82	123.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25ecc9014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叶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研 社保电脑号：638479154 身份证号码：4408041991091605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4.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4.04
合计			9212.21	4611.2			4558.3	1823.32			455.9		250	66.88	66.88	66.7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43c6c6b219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31日
证明专用章

劳务员-李雨豪

证书编码: 04417113944170035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雨豪



身份证号: 440803199211272918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雨霏 社保电脑号：642667787

身份证号码：440803199211272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2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2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2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2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2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041.05 8295.36 7924.8 3169.92 792.6 174.36 63.92 11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425ecdd43f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证明专用章